

海外文軒

木桐

2012 年 6 & 7 月 （总第五期）

小说专辑



阿超 Vision

目录

短篇小说:	摩卡	梦娜	1
	暗访	轻舟	2
	一位诗人和两个女人的故事	舒怡然	5
	永别, 情人	纽约桃花	6
	血染的童年	桑妮	8
	海鸥	海云	8
	只当是梦一场	木桐白云	11
	日食	施玮	12
	我还只是一个小孩	俞静	17
	悲喜交加的奥拉	幸福剧团	18
	一次特殊的职业培训	刘瑛依旧	20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	呢喃	25
中篇小说:	那风儿吹不散的	红花	27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	虔谦	28
	女人如水	牧童歌谣	30
	永远的漂泊	老来天真	32
微小说:	临终前的一堂课	融融	35
	生死	飘尘永魂	36
有声小说:	在劫难逃的情人	霓芄	36
	出轨的中年女人	海云	37
长篇小说:	归去来兮	海云	37
	素素的美国恋情	融融	38
	雪落轩轳台	抱峰	39
夏令美食:	姜丝凉拌千张	幸福剧团	41
	凉拌黑黄绿	心芽	41
	夏季清淡菜: 多种口味的蒸茄子	好吃	42
散文诗歌:	斑驳的身影——补锅匠	木桐白云	43
	金陵旧事 ...玄武菊花怯残阳	海云	45
	梦行江南春	圆通赏花进行时	40
	咏蝶	今又是	16
婚姻家庭:	一不小心,我居然成了“二奶”!	刘瑛依旧	46
	带爸爸来上班	西山	48
子女教育:	父亲的节日	陈开文	51
	女儿的第一支舞	海云	53
可爱宠物:	多情的大头	林玫	54
	“家有宠物”, 小三儿来也!	春阳	57
	麻麻, 我不要打针	天婴	59
	老随狗女、剧团黑虎儿、双胞胎和狗狗朋友(摄影)	老随、幸福剧团、阿朵	
小红花: 写给父亲专辑	爸爸, 你要坚持!	李德伦	61
	在风中飞翔	Emily Chen	62
	年轻的心	唐诗怡	64

短篇小说：

摩卡 荷兰 梦娜



荷兰中南部的比尔特小镇，咖啡店一个接着一个，好像在闹一场咖啡革命，又像在举办 100 米短跑的比赛，哪怕就一烟杆长的距离也冒着浓烈的咖啡热汽。现在又开了一家新的，叫摩卡咖啡厅。

苗郁本来习惯了布儒斯咖啡厅的清静，每个周末她都会去那儿坐坐，不为别的，只是想清静清静。其实，咖啡厅有多少是真清静的？不过自己找理由出门走走，换个环境罢了。免得终日守着房子楼上楼下地百无聊奈地度日，闷都把人闷出病来。这家新开的店，她还是想去看看。于是，这个周末她去了。

大厅里的摆设和其他咖啡厅没有什么两样，她靠窗坐下后要了一杯摩卡咖啡。打开 Notebook，照样翻开她的小说敲击起中文字来。她喜欢这样的方式：在咖啡店里，找个僻静的角落，坐在咖啡桌前，独自享受一番苦口润心地咖啡。在苦涩的人生中感受快乐的点点滴滴，从袅绕的咖啡热烟中获得丰富的灵感。

摩卡是港口，它属也门。位于阿拉伯半岛南端，面对曼德海峡并连接红海和阿拉伯海。可是现在桌上这杯有意大利味道的摩卡咖啡是属于她的。

“你喜欢这浓郁而刺激的味道吗？”那人曾经问她。她抿嘴一笑，正想回答，那人又说了：“那是厚重的人生。”

她还是抿嘴笑，仿佛这笑是她唯一的护身符或挡箭牌，帮助她躲过命运的捉弄。

“也许，还有它深橄榄褐色的瑰丽。那是生活的原本。”那人看着她笑笑，似乎在和她说又似乎在和自己说，“你知道吗？你笑起来很好看。”

“女士，您的摩卡。”服务生把她从遥远的地方拉了回来。

“哦，哦，谢谢。”她忙说，极力掩饰自己的走神。

窗口的夜色渐渐浓起来时街灯闪亮起来。她啜了一口后轻轻地放在电脑旁，生怕再像当年那样由于不小心而撞翻了咖啡杯。

“尊敬的女士，我能坐在这儿吗？”有人彬彬有礼地近前来问，声音里充满男人曾经刚毅又温柔的磁性。但这磁性里却满是沧桑的气息，却仍然掩盖不住惊喜的声浪，哪怕还有些老者的颓丧。

苗郁微微地抬头在暗光下看了一眼站在她面前的人。这一看，眼里突然像有股波涛汹涌起来，淹没了她的视线，让她觉得自己真的老眼昏花了。

他那张依稀还有一股子男人魅力的脸，一双比摩卡咖啡更有韵味的，既深邃又略带悲伤的眼睛，像月光下青蓝色的大海，缓流中若显平静时却掩不住急流下的奔腾；他宽阔的肩背已经有些弯曲，但仍然看得出是屈服在一件褪色的褐色T恤里。一条洗旧了的橄榄色长裤将两条已经不太健美的长腿笼罩着，看上去只是一副支架把整个身体硬撑在那里；只是那一头灰白的头发还倔强地夹杂着几根曾经如摩卡咖啡一般橄榄色褐色的旧根——这是他年轻时的影子。好像要将摩卡咖啡孕育的所有神秘都魔幻般地藏在他这几根卷曲的头发里一样。

“老啦，岁月不熬人啊。”她心里感叹着，“他不也是一面镜子嘛？我也老啦。不也一头银丝，两眼昏花了吗？”

这人静静地看着她，看着她，好像要看出一条河流来，让她渐渐听到流年似水那极其疼痛的声音。

“请。”她几乎情不自禁地说。

他坐下时同样听到椅子发出更加疼痛的声音。

“这一天终于来了。”大概过了一个世纪，他突然像幽灵般地说，脸上有些红的光彩。

她宁愿他在自说自话，她希望他真是幽灵。

“我相信我的记忆还是清晰的，犹如你的记忆一样。”他悠悠地说。

她不得不把自己的视线强行地从 Notebook 上打个结，誓欲再试着面对这个人，竭力使自己的视线里织满疑问的细纱。她希望彼此都认错了。

“我叫摩卡，自由作家。还记得意大利吗？”他伸出一只试探性地手，这手在颤抖。

她的心也在颤抖，像触电一样不自觉地弹动着她的身体。她当然记得。只是这记忆已经被她封存了许久许久。

在意大利某地咖啡厅里她的确邂逅过一名潇洒的男子，他曾自我介绍说：“我叫摩卡。自由作家。”

“什么人才是自由的作家？”她曾好奇地问。

“能够和时间、空间、宇宙讲话的人就是自由作家。”他笑，笑得很有感染力。

他们之间谈了些什么？这些年，她一直没有忘，回顾过千百次。那些对话总在耳边响起，那些场景总在眼前浮现。可是此刻，她的记忆却不听使唤，开了小差，脑子一片混乱。

唯一让她现在记得的是，那之后的一个星期里，他们每天在同一家咖啡店里相见，交谈的密度只能是一杯咖啡。哦，对了，他们的主题也只有一个：如何写作。

他说：“从第一个字开始，那就是——心。用心写作。”

其实，他不只说了这些，还说了很多很多。他的家，他的梦想，还有他的书。她知道他是一位快乐的单身汉，他喜欢东方女性，尤其喜欢中国女性。她没敢问为什么。但愿他是因为中国女性较之其他女性更加能够勤俭持家和温柔体贴。

离开意大利的前一天，她没去赴约。因为，她无法回答摩卡先生的问题：“什么时候我们再见？请记住，我会天天来这家咖啡厅。也许有一天又会遇上你。那算不算我在等你？”

她答非所问：“用‘心’写作。我记住了。”还有一句话，她一直没和他说：“就像用心去爱一个人一样。”

第二年，她又去了意大利。她借故到了曾经邂逅摩卡的那个城市，当然也去了那家咖啡厅——那家他说天天要来的咖啡厅。咖啡依旧，人却陌生。又是一个星期过去了，她每天一个人兴匆匆地去，却快快地回。

第三年，还是这样。

第四年，第五年……好多年过去了，她已经不想再去了。她老了，他当然更老了。

一杯咖啡的时间早已过了，就像人生中最好的年华一晃而过一样。咖啡可以再续，而人生却难再回头。她站起身，收起 Notebook 时，眼里充满泪光，把刚要伸出的手又缩回。

“您真的不记得我了吗？”眼前的摩卡失望地想挽留。

“先生，我想您肯定是认错人了。对不起，再见。”

“好，好。我想您是对的，我恐怕是真认错人了。那么，对不起，打扰了。尊敬的女士，谢谢您光临，再见。”

她迟疑了一下：“难道这家咖啡厅是他的？”她摇摇头大步走出了咖啡厅，而摩卡一直送她到门口，像当年一样。

“您流泪了？” “人老了，就爱这样。”她说。

苗郁知道，她不会再来摩卡咖啡厅，她却会再流泪。

“是啊，人老了，就爱流泪。”摩卡叹口气说。

她也一样，在孤独中常流泪。但她已经习惯了孤独，在孤独里她找到了平静。

苗郁拉开车门坐了进去。反光镜里，她看到孤独、寂寞的摩卡，那一剪摩卡咖啡厅门前的快要枯萎的影子。

那影子越来越长，越来越瘦。像她自己的，也像无数有缘无分却永远爱着的人。

暗访 美国 轻舟

若将来回忆起 2011 年的夏天，路易莎(Luisa)的影子一定会展现在轻舟的眼帘。

春末，在美国女友简妮的聚会上，一位有着深褐色长卷发的年轻少妇走到轻舟面前，用有口音的英文对轻舟朗朗道：“我不喜欢花生酱，家里从不买，”路易莎手里抓着一枚咬了几口的花生酱小甜饼，深褐色的

眼珠像杏仁一般调皮地灵动着，“可是你做的花生酱甜饼我喜欢，我要你的食谱。”轻舟开心道：“不难的，我可以给你食谱。”于是彼此交换了电话。

想不到，两天后到跆拳道训练馆接儿子时，路易莎也坐在那儿，原来她的儿子卢克斯(Lucas)在同一家馆里学武功，路易莎惊讶地拥抱轻舟道：“我们又见面了，你儿子和我儿子常常在一组训练，我却很少见到你，哦，平时是你先生来吧。”轻舟回道：“暑假欢迎你儿子来我家玩，我们也可以一起做花生酱小甜饼。”

很快约了日子，路易莎来轻舟家学做小甜饼，两家孩子在一起玩乐高。夏天的路易莎穿的很健美，无袖低领黑色紧身运动衫配紧身黑色马裤，身材凹凸有致，肤色是夏日流行的古铜色，说话声量大，常常边说话边大笑。路易莎几年来自南美洲国家巴西。“那么你的母语是西班牙语？”轻舟好奇地问。“不是，巴西是南美唯一说葡萄牙语的国家。我在家说葡萄牙语。”路易莎有一张很大很“性感”的嘴，英文中大嘴(big mouth)的意思正好是喜欢说话的，路易莎相当健谈。与她在一起，用谈笑风生来形容再贴切不过了！

没交往多久，路易莎告诉轻舟，“先生工作调动，我们全家两周后要搬到芝加哥。”轻舟问：“这么匆忙，我们才刚认识不久呢。我还想跟你学做巴西菜，看来没有机会了。”“我家大件东西都打包了，先生正在芝加哥找公寓。”

夏天轻舟的教会有假期圣经夏令营周，轻舟是夏令营的义工，那一周，路易莎每天将儿子送到轻舟家，让轻舟一起带去夏令营，这样她有时间专心打包。夏令营活动很丰富，路易莎告诉轻舟：“每天晚上回来卢克斯都很开心，并巴望着第二天的活动。我们是天主教徒，但从没有到心里，从未去过教会，若芝加哥有类似教会，一定要带儿子去。”

说是两周，搬家事宜繁琐，他们的搬迁日期推迟了一两个月。一天孩子们在户外玩，路易莎指着咖啡台上的各种艺术品告诉轻舟，“我先生从世界各国带来的。”路易莎的先生菲利普也是巴西人，他受雇于美国大公司，是国际贸易部经理。“他做贸易已经二十多年了，很有经验，他喜欢旅行，也愿意做有挑战的工作。但他的工作旅行太频繁，一年里三分之二的日子都在外国。我是全职主妇，带着卢克斯。”

谈笑风生的路易莎也有烦恼的时候。路易莎的先生虽然工作好，但很辛苦，因为他要养两个家。“我爱他，但若生活可以重来，我不会嫁给已经有两个孩子的他。”

菲利普的前妻玛格丽特也是巴西人，她是南部小镇有名的美女，菲利普“很幸运地”娶到她，并有了两个女儿。菲利普的工作让他很少与妻女团圆，有次菲利普的差事改了，提前回到家，发现太太出轨，两人离婚了。玛格丽特没有再婚，带着两个孩子，靠菲利普的抚养费生活。菲利普忙碌，每次回国到固定的餐馆用餐，路易莎是那儿的招待，很快就注意到这位英俊忧郁的男士，而菲利普也对路易莎中意，小镇不大，有心人为他们介绍，几年前结婚，有了儿子卢克斯后移民到美国居住。

本以为来到美国，他们可以过自己的日子，可是没多久，菲利普的两个念高中的女儿居然来美国非法打工，她们在墨西哥餐馆做女招待，送外卖。菲利普知道后很气愤，质问玛格丽特，玛格丽特嫌菲利普给的抚养费太少，其实，玛格丽特衣着华丽，花钱阔绰，她要求菲利普为她们母女三买房置产，并加倍付抚养费，这样才不把女儿送到美国非法打工。为了女儿的前途，菲利普加倍地工作，为玛格丽特和女儿在巴西买了房，又多付抚养费，但条件是孩子要接受教育，不可非法出国打工；还有，房子只给她们母女三居住，换句话说，若玛格丽特结交男朋友，他可以收回房产，也不再给抚养费。

美国生活不是天堂，为了支付昂贵的抚养费，菲利普、路易莎和卢克斯一直住在公寓里，路易莎不满菲利普的做法，可是菲利普忙于工作，世界飞人一般，难得回家，她又不忍心埋怨。两年前路易莎带卢克斯到

巴西度假，也到了玛格丽特的家，卢克斯的两个同父异母的姐姐很亲切，但玛格丽特让路易莎很不舒服，她不停地打量路易莎，旁敲侧击地询问很私人的问题；更有，凭着女人的直觉，路易莎知道，玛格丽特一直有男朋友，可能在两个女孩上学时幽会。按理说，离婚的玛格丽特可以交男朋友再婚，但她的男友大约是不富有的巴西当地人，玛格丽特一边要菲利普负担生活费，一边又隐瞒地继续“养”着男友。

路易莎将疑问告诉菲利普，他不置可否，忙于养家的他，已经没有精力去管太多了。“可是今年搬了家，安顿以后，年底我带卢克斯回巴西娘家，然后我要不动声色，乔装打扮，一个人坐火车到玛格丽特的住处，暗访她，揭开她的面纱，”路易莎褐色眼睛泛着幽幽的光，语气坚定地在轻舟耳边轻声道，“我要拍下她和男友的相片，那样菲利普有了证据，就可以不用再担负昂贵的生活费。”

八月初路易莎一家搬走了，大约忙于安顿，我们再没有听到他们的音讯。一晃到了年末，昨夜突然想起了路易莎，不知她的巴西之行何时启程，不知他们有没有找到心仪的教会？只有在心里为他们送上祝福！



一位诗人和两个女人的故事（上） 美国 舒怡然



静雯和静雨是姐妹俩，她们只差两岁。姐姐静雯就像她的名字，文文静静，总是一副很成熟的样子。妹妹静雨则刚好相反，她天性好动，说起话来叽叽喳喳，如叽珠落水，叮当有声。爸爸妈妈常常感叹，唉，你们的名字真是起得恰如其分，可真是名如其人啊。

静雯那时正在 B 大学读大四，她读的是中文系。静雨呢，在 R 大学学经济，那是她的第二个年头。静雯有个男朋友，也在 B 大，正在读博士研究生，他搞得据说是当时很热门的文学理论专业。在学校的校刊上经常可以读到殷实发表的论文，那就是静雯的男朋友。因为大家殷实长殷实短地喊他，久而久之，反而记不起他的本名来了。

别看静雯文静，她谈恋爱可是够早的。还是在大学二年级，在一次中文系举办的演讲会上，她认识了殷实，俩人一见倾心。你要问静雯喜欢殷实什么呢？她总是嫣然一笑，不予作答。谁最知道静雯的心事，当然是非静雨莫属了。一到了周末，俩人回到家里，说说笑笑，无话不谈。等到了晚上，进了俩人合住的房间，姐妹俩的私房话呀，多得有一箩筐。连妈妈都开始妒忌了，总是想闹清小姐妹俩究竟有什么事瞒着他们。

静雯羡慕殷实的才华横溢，他研究生还没毕业，已经和某位学术权威一起在合写一部文学批评方面的专著。他看问题的视角独特，当然有时不免让人感到他的标新立异。但殷实身上的好多东西又时常令静雯深感不安。比如他爱挑战权威，爱介入政治论争。可是，她也知道，殷实是不会轻易接受她的那一套随遇而安的人生哲学的。

在这一点上，妹妹静雨倒是与殷实更趣味相投一些。静雨不象静雯，总是洗耳恭听殷实的侃侃而谈，静雨是喜欢争论的，她和殷实为了某些哲学问题或美学问题，常常争得面红耳赤，不亦乐乎。但争论归争论，俩人还是彼此激赏的，尤其是静雨，她打心底里钦佩这个未来的姐夫。静雨就不止一次半开玩笑地对姐姐说：“哎，你可不要再抱怨他了，不然，我会把他抢跑的。”

对于静雯的这个男朋友，她的父母是睁一眼闭一眼。你要是让他们挑一挑殷实到底有什么毛病，他们还真挑不出来。但是她爸爸妈妈就老是有块心病在那儿，什么心病呢？原来静雯的父母俩人都是搞哲学的，他们一直在 R 大执教。两

个人常常自嘲自己，搞了一辈子哲学，到头来也没折腾出个什么名堂来。所以，他们从心底里期望两个女儿别再找学文的了，按静雯老爸的说法就是，找个工程师，好生过日子，比啥都强。

可人要是陷入了爱河，脑袋里的几根筋就没几个听使唤的了。静雯她偏偏爱上了殷实，还是个未来的博士。静雯的老爸不禁长叹，看来连改行都不大可能了。

对于姐姐的这份恋情，静雨是倾全力支持的。她经常批评老爸老妈，你们懂什么呀？以为学文科的人人都像你俩，整天啃马列毛选呐。人家殷实大哥是学文学批评的，专门去批评别人的作品，他的大作一见报啊，那作用可大了去了。她爸妈一听，连忙说，“那就更糟糕了，批评对了倒好，要是一不小心捅到马蜂窝上，会饶上性命的，谁又说得准呢？”静雨见父母又动了真格的，就赶紧鸣锣收兵，“得了，得了，没你们说的那么严重，看看你们整个一个被文革给整怕了，动不动就把性命扯进来，怪吓人的。”

一到这种时候，静雯总是默不作声地在旁边听着，好象他们之间的争论与她毫不相干似的。其实啊，她心里早就打定主意了，只不过她是个孝顺女，不想为这事跟父母吵翻。静雯妈也看透了女儿的心思，私下里就跟静雯爸说，“唉，儿大不由爷，女大不由娘，只要她们感觉幸福，就依她们去吧。”

那一年的春天很躁动，空气干得令人烦躁，好像注定了是个多事之春。殷实一边忙着准备论文答辩，一边还不知疲倦地参加各种社会活动，他和几个谈得来的学友，成了了一个诗社，专门讨论诗歌创作。说起来，殷实大学的专业虽然是中国古典文学，但诗歌一直是他的酷爱，所以成立诗社可以说是实现了他多年来的一个梦想。朦胧诗和朦胧诗人象北岛，顾城，自然成了他们常议的话题。他们经常聚会的地方，是坐落在 X 大街上的一家米粉店。殷实每次去都不许静雯同去，他说都是些男生，吵吵闹闹，喝酒胡侃，象你这样的文静女生怎么受得了？

静雯很听话，每到礼拜六她就一个人乖乖地乘公共汽车回家了。静雨开始看不惯了，她忍不住对姐姐说，“这象什么话，大周末的，他一个人跑出去潇洒了，留下你一个人孤孤单单的，你这哪是在谈恋爱啊？不行，我得找他说理去！”

静雨是个急脾气，她说做就做。接下去的那个礼拜二她抽了个机会，专门跑到 B 大，找到了殷实。一见面她开口就嚷嚷，“哎，殷实大哥，你什么时候学会抽油条了？怎么一到了周末就开溜呵？这对我姐太不公平了，我抗议！”

殷实对这个未来的小姨子是又喜欢又害怕，喜欢她的率真痛快，害怕她的辣利尖刻。他见静雨为这事专门跑来一趟，不能不给面子。于是就说，“咳，其实我不让你姐去，是为她好，我怕她被人吵乱了脑子。”

“得了吧，你以为我们的脑子全是棉花做的，那么经不起吵闹。被你这一说，我也得去，陪我姐去，我倒是想去见见面呢。就这样说定了。”静雨把披肩发一甩，跟完成了一桩伟大事业般地自豪了一把。她要去姐姐那里请功去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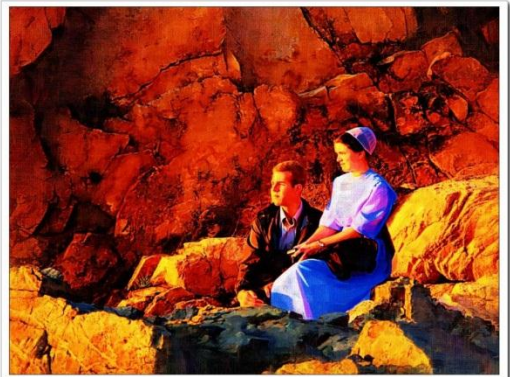
(一位诗人和两个女人的故事(下))

永别，情人（上）

纽约桃花

她惊讶地愣在那里，报纸上的新闻仿佛是一个暗雷，安静地在耳边爆炸，没有任何响声，但心里却已是波澜壮阔。

如果不是翻看报纸上的这篇关于曼哈顿房产的新闻，她根本不会知道史蒂文已经去世，而且是三年前。新闻是关于史蒂文遗留下来的地标建筑，位于曼哈顿下城的一家老楼，已经被纽约的一个著名富豪买下，而卖出老楼的卖主正是史蒂文的日本老婆。



这座楼，史蒂文曾经带她去看，曾得意地告诉她，这是他年轻时候花了三十五万买下来的，是他一生中最值钱的一个投资。现在他靠它收租过着曼哈顿中产阶级的生活，有一天，它会价值连城。她仿佛又看到史蒂文说这个话的时候，脸上充满了得意的神情。那一幕距今已经十五年。十五年以后，这座楼真的被卖出了，要价二千万，而卖出价格却只有三百万。时光改变人生，十五年前，她除了青春，一无所有，十五年后，她早已拥有了自己的幸福。而史蒂文十五年前是她的情人，十五年后却撒手人寰。曾经，她和史蒂文拥有过七年的快乐时光，她天真地以为，史蒂文会与他的日本老婆离婚娶她，然而，十五年再回头看时，她甚至都不清楚，史蒂文是否真的爱过她。

她和史蒂文最后一次见面是在八年前，那个晚上，史蒂文来他们在纽约共同租赁的公寓找她，试图挽回已经移情别恋的她的心。我愿意和你结婚，史蒂文说，他的脸在房间顶灯的直射下显得疲惫而苍老。而她只是冷冷地望着他，那个她曾经共渡欢乐时光的情人说，你不觉得一切已经太晚了吗？！这是他们最后见面时的最后一句话。

而最后一次她与史蒂文通电话的时候，是五年前，她的婚姻因为老公的婚外情而触礁，心情恶劣的她因为感情上的走投无路而给史蒂文打了电话。在这个整个讲话只进行了15分钟，在嘈杂的环境中，她几乎听不清手机的另一头史蒂文的声音。“我要见你。”史蒂文激动地说。她忽然觉得没有意思了，放下了手机。“我再跟你联络吧。”这是她对史蒂文生前说过的最后一句话。

一晃，十五年的时光流水已经从桥下悄然流过，而一切回想起来仿佛不过是昨天。

十五年前，刚来纽约不久的还是学生的她初次遇到史蒂文，一个过了中年，但却美女环绕的文化商人。虽然，从一开始她就直觉得史蒂文不是一个可以托付终身的理想男人，但是她还是被他征服了。在所有的追求她的而没有得到任何结果的美国男人里面，史蒂文打动她的只有一句话，“你看上去很年轻，但我觉得你脸上一定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故事。”就是这么简单的一句话，打动了当时内心孤寂沧桑的她，仿佛找到了知音似的，她同意赴史蒂文的一次约会。

一次烛光晚餐，史蒂文对文化的认知和对生活的剖析，让她内心充满了暖意。她不知道比她年长至少二十岁的史蒂文走过的桥比她过的路都多，想得到她这么一个文化青年的内心其实易如反掌。感情之花的栽培，只需要一点点阳光和水，她就怒放了。

只有一个星期的功夫，史蒂文感情上的关怀，文化上的指引和金钱上的施舍就让背井离乡的她，就顿感在史蒂文这里找到了全部的温暖，于是，一无所有的她将自己全部奉献了出去，感情和肉体。

整整一个月，她和史蒂文仿佛蜜月的情侣，在最美好的时光中度过。当他们第一个情人节到来的时候，她觉得自己已经完全地爱上了史蒂文。那种爱情是排山倒海似的，一触即发，她完全被这种幸福的高潮淹没，飘飘欲仙。

情人节的晚上，史蒂文请她在一家法国餐厅吃烛光大餐。她在史蒂文送给她的一支红玫瑰花和一瓶法国香槟中陶醉得满脸绯红，心花怒放的她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情人节的晚钟刚刚过了10点，陶醉在幸福之中的她还没来得及依偎在情人的肩胛中多久，史蒂文就告诉了她残酷的真相，他已经结婚有子，老婆还是日本人。

顷刻间，她那幸福的大厦仿佛遭受了八级地震似的完全被摧毁，在夜色温柔的暗影里，她震惊地措手不及。那个情人节是她来到纽约后和她爱的人渡过的第一个情人节也是最残酷到难忘的一个情人节。她还记得自己泪流满面的样子，记得她的心碎成粉末的感觉。

现在回想起来，史蒂文之所以选择一个情人节告诉她真相，无非是想赶紧回家去面见老婆大人，虽然他已不爱日本老婆，但是情人节他不能不回去，因为他还有孩子。

永别，情人（下）



血染的童年 美国 桑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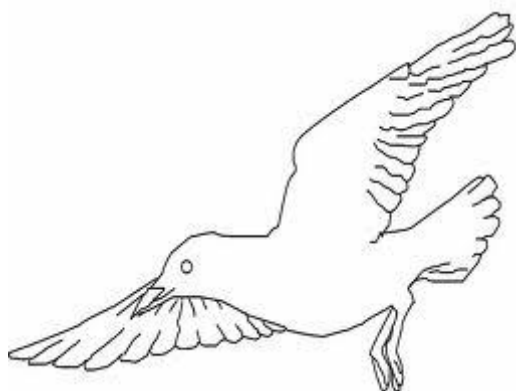
一个三岁的天使，被白血病夺走了生命。
她的离去，给爱她的亲人留下了深深的遗憾和歉疚.

根据真人真事改编。

[血染的童年 1. 杰妮](#) [血染的童年 2. 杰森](#) [血染的童年 3. 杰米](#) [朱莉一家 - 血染的童年原型](#)



海归小说《海鸥》 美国 海云



一架波音 747 划破上海雾蒙蒙的天空，降落在浦东国际机场。

陈子明随着人流，拖着一个不大不小的手拖包，不急不缓地向机场外走去。他在机场的车道边伸手招了部出租车，坐进车里，对司机说：“古北，名都城。”司机开足马力沿着机场宽敞的新马路疾驶而去。

陈子明掏出手机，拨了个号，很快一把柔柔的女声传进他的耳里：“你终于回来了！人家想死你了！你儿子也整天问爹地什么时候回来？他想去海洋馆的大鲸鱼！”

“好好好，告诉儿子，我们明天就去！”陈子明的声音里充满里宠爱和满足。

挂了电话的陈子明，从手提包里掏出另一个手机，愣神了两秒钟，又拨了一个电话，这次陈子明说的是英文：“嘿，甜心，我到上海了，一切都顺利，你问问妈妈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爸爸，妈妈说没有。你这次要在中国呆多久？我的毕业典礼你可别忘了哦！”电话那头是一把少女清脆的声音，那是陈子明十七岁的小女儿。

“不会，甜心，爸爸绝对不会错过我们家小公主的毕业典礼的！你也帮爸爸照顾好妈妈和你自己！”陈子明轻声轻气地哄着自己的乖女儿。想到临离开家前一晚的大女儿的指责和发妻眼中的绝望，陈子明蓦然有种喉咙发紧的感觉，于是匆匆挂了电话。他脸上浮现出阴晴不定的神色，他长叹一声“唉！”他只能生活在自己编织的罗网里，就像那个成语“作茧自缚”吧！

从前的陈子明绝对不是现在这个样子。他阳光、开朗，虽说长相一般，略矮还偏胖，但是他就是有女人缘，不知是不是女人看见他的笑眯眼就觉得心情舒畅，还是他这样的男人让女人觉得安全又有保障，总之当蔡安妮那时叫蔡蕙燕和他确定恋爱关系时，引起一片“鲜花插在牛粪上”的感叹，蔡蕙燕本人却对闺中好友说：“子明是个内慧的男人，而且细心会照顾人，这样的男人做丈夫，是最好的选择！”

陈子明确实也让慧眼独具的妻子挣足了面子，婚后不久就去了美国，在纽约读生物博士。一年后，蔡蕙燕也办陪读成功，飘洋过海从此成了蔡安妮。

陈子明在纽约大学用了三年的时间读完了他的博士，经由教授介绍，被一家药物研究所录用为研究员，这两年中，蔡安妮也没闲着，先是怀孕了，生了个长得很像妈妈的大眼睛的小女孩，把陈子明给乐的，女儿还在吃奶，他就计划将来，在纽约哈德逊河的另一边的新泽西州一个很好的学区买了一栋两室一厅的联体别墅，说将来孩子得读那最好的学校，进最好的大学！

俗话说好日子过得快，歹日子熬不到头。十几年的好日子转眼就过去了，陈子明从一名研究员升到高级研究员，又升到研究组组长，工资三级跳，当年的小镇屋成了出租房，陈子明一家搬进了一栋四室三卫的独立别墅。蔡安妮在大女儿安安四岁时又生了一个小女儿妮妮，因为子宫内壁长了一个子宫瘤，妇科医生征得他们夫妻同意，剖腹产顺便就切除了安妮的子宫。他们有两个孩子足够了，虽说都是女儿，陈子明喜欢被家里三个女人簇拥的感觉。他们一家每年总会度个一两次假，加勒比海和欧洲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

人到中年的陈子明心宽体更胖，肚子凸了出来，他的小眯眼上带了一副金丝边眼镜，脱了眼镜，他低头自己看不到自己的两只脚。体检时测出血压偏高，医生下令他减肥，他利用每天中午吃饭时间的一个钟头，在公司健身房的跑步机器上疾走半个钟头，一段时间过去了，还真让他减了二十磅。健身房里常常碰到一个跟他同病相怜的美国胖同事，碰在一切聊天才知道同事卡特是公司市场开发部的，有一天聊着聊着就聊到了公司欲开发中国市场，卡特知道陈子明是中国人，便说：“我们正在招募有中国背景的专业人士，去中国开分部，但有专业知识又愿意长期住在中国的人还真不多，你若认识这方面的人才，推荐推荐，若录用有两千五的推荐奖金哦。”陈子明心一动，脱口而出：“我能申请吗？需要什么样的条件？”

结果是在陈子明的大女儿初中升高中的那一年，陈子明被其服务的生化公司派往中国。公司的待遇非常好，陈子明不仅每月可以回美国，机票及旅途费用全包，在中国住的吃的全由公司买单，还有海外工作人员的补贴，工资等于一分不用，全部可以交给蔡安妮。如果俩孩子跟着回去，公司报销国际学校，那一年可是好几万的费用，可惜，好说歹说，大女儿安安死活不肯去中国，正值叛逆期的安安说父亲自私，为了一己私欲，要把全家带回到那个他曾经常常说小的时候没有肉吃饭也吃不饱的地方去受苦，即使蔡安妮后来劝说大女儿肯去中国看了一圈，回来之后态度更加坚决，对那个大街上随地吐痰的父母嘴里的家乡坚决拒绝！甚至说她愿意在美国找一个寄养家庭，也不愿跟随父母去中国。

蔡安妮内心也不是很愿意回中国，总觉得丈夫这样被派回去，也是短期的，最多几年而已，两个孩子都不愿去，大女儿倔强的个性和中国那个社会环境绝对不会相溶，她倾向于她和孩子留在美国，陈子明于是也松口：“就是要辛苦你了，一个人管两！”

陈子明从此开始他放飞自由的海鸥生涯。除了刚回国时抱怨过国内的种种弊端，慢慢地，他开始适应大洋彼岸的节奏，毕竟是故土，转眼，陈子明走在上海的大街上，别人还真看不出他和这座大都市里的人有什么区别。

在一次酒席上，陈子明遇到了一个叫曾枚枚的年轻女子，药学院刚毕业，几个年轻人自组公司推销药品，倒不是她年轻貌美吸引了陈子明，主要是她的酒量，一杯一杯眼睛都不眨的喝下高酒精度的五粮液，陈子明自以为自己的酒量比一般人厉害，没想到那天晚上栽在这个年轻的女子手里。他喝多了，说了什么自己都记不清。

第二天早晨，刚进办公室，秘书小姐就对他说有位叫曾枚枚的已经坐在那里等了一会儿了。陈子明一时还没想起来这位曾妹妹是何许人也，等见到走进来的身穿职业女套装的曾枚枚才笑着伸出手去：“啊，曾小姐，好酒量！陈某甘拜下风！”

曾枚枚笑得很开朗：“陈博士你谦虚了，我昨晚回去就吐了。还从来没有过呢！”她坐下来之后很快转入正题：“我今天来是因为昨晚陈博士对我们几个年青人有信心，承诺让我成为理贵公司的有关减肥药的代理，我是特地来和你签代理合约的。”说着她就打开公文包，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陈子明有点晕了，天啦，昨晚喝酒肯定是喝昏了，承诺他们代理药品了？别说那减肥药刚进入中国市场，那本来在美国和欧洲是需要医生处方的，他们正试图与中国有关方面商讨在中国可免医生处方这道坎，他一个人如何能应承由她们这几个资历和资本都很浅的年轻公司来代理？！陈子明赶紧摆手：“别，别，我、我昨天大概喝多了，这个药这、个药还没商定销售的渠道和方式，我们公司机构庞大，我一个人做不了主的。”“陈博士你真是非常谦虚的人！昨天你对我们几个的学历和经历都了解的很详细，一直说你对我们有信心，我们一定不辜负你的厚望，只要你在公司美言我们几句，让我们能成为贵公司的中国推销代理商之一，我们一定竭尽全力，不让你丢脸的。”说着，她从公文包里掏出一盒CD，递给陈子明：“你昨晚说你小女儿在学中文《西游记》，这是我小时候看的电视连续剧《西游记》的原版碟片，送给你女儿！”“这、这怎么行？多少钱？我付……”陈子明的话被她打断：“这不是新的，是旧的，我小时候的算玩具，不值钱的。你若想谢我，就请我吃碗馄饨，你们楼下拐角的那个面店里的馄饨是很有名气的。不过我现在得去另一家公司谈一个合同，中午可以过来。”

那天中午吃完馄饨，陈子明对这位从孔乙己的家乡出来闯大上海的二十多岁的年轻女子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他佩服现在年轻人的雄心和闯劲，两碗馄饨吃完，陈子明想要付账，曾枚枚大笑：“陈博士你真成了美国人了！这种小面铺，是要先买票才能吃到东西的，几块钱的事，我已付过了。”这下陈子明更不好意思了：“说好我请你，怎么反过来了！不行不行！要不这样吧？你晚上有时间吗？你们年轻人要不要约会什么的？”他看见对方摇了摇头，接着说：“如果有时间，我带你去一个不错的西餐厅，让我还你一下情，否则我今晚睡不着觉！”曾枚枚咯咯咯地笑得花枝乱颤：“那好吧！为免你失眠，你说几点钟，我过来找你！”

那个晚上，在南京路的摇滚吉他餐厅里，他教她西餐的礼仪，教她吃略带点生的牛排；她教他随着摇滚乐摆动着身体，当大家都跳进舞池，舞池里有些拥挤，她的身体几乎紧贴着他的，她却仍闭着眼睛陶醉地摆动着胯部，他感觉得到她吐气若兰，心中涌现很久没有的一种亢奋和激情。音乐转慢时，她自然地用双手圈住了他的头颈，他们慢慢地随着音乐滑着步，那是一首老歌《海鸥》，“晚霞笼罩着伊洛瓦底江，活泼的海鸥展翅飞翔，啊，它们飞来飞去尽情歌唱，啊，它们自由自在多么欢畅，静静的江水向东流，只有那歌声轻轻回荡。海鸥啊，海鸥，你那婉转动人的歌声，搅乱了我那平静的心房……”

欲读全文，请点击右边的链接：[海归小说《海鸥》全文](#)



文学害人不浅啊……喝了半醉的他吐着高度白酒的气息迷离着泛红的眼盯着我说道，我，我的故事得从我爱好文学说起……我、我那时是个水兵，一个酷爱文学的水兵……

我望这个初次见面的中年汉子，认真打量着这个有些絮叨的人。他察觉到了我的眼神，可能是我的眼神鼓励了他，他的眼有了光亮，话也流畅了许多。他很有兴致地说他的故事给我们几个一起喝酒的人听，偶尔我会提个小问题，越发引起了他的兴趣。现在我把他的故事转述给大家听，是个动人的故事……

一个年轻的水兵正在码头站岗，身后就是蔚蓝的大海在浅蓝的天空下荡漾，一艘英俊的浅灰蓝色军舰就靠在码头，远处有几只海鸥在飞来滑去。这是个星期天，大部分水兵都不在，码头上静静的，只有海面上的风带着淡淡的腥味吹拂着。这个站岗的水兵笔直地站着，任凭脑后的两根飘带在风中飘忽，他的脑中也许飘过一句诗，可不甚清晰，却又不想去想。他年轻的脸庞因为执行任务而棱角分明……可眼前分明就站着个白色连衣裙，裙角被风吹起，露出细腻圆润的膝盖……她在说什么？这个姑娘小巧的脸上柔嫩的嘴在说什么？奥，她想上军舰上开开眼界。这可不行，水兵的心忽然害了羞，可是不行，这是军纪！

姑娘撅起好看的小嘴嘟囔道：凡是有着幸福的地方，那儿早就有人在守卫：或许是开明的贤者，或许是暴虐的君王。这些话一个不拉地被水兵收到耳朵里，水兵的心颤了一下，脱口而出的是：这是普希金的《致大海》！姑娘闻声停下了转身而去的念头，眼里里闪出一丝的光彩，真不敢相信，一个站岗的水兵竟然也懂普希金！

接下来的故事可就有点俗套了，两个人谈了很多文学上的话题，真是投机！姑娘虽然没能上军舰，但满心欢喜地带着水兵的地址姓名回去了。水兵的心如时刻涌动的海一样，一波接一波的浪花从此难以停息。水兵的心化成一首首纯粹的诗句飞向正在校园里学医的她，他们都享受着人间纯真的美好——在诗歌里陶醉在诗歌里升腾在诗歌里净化……一直到姑娘考了远方的研究生水兵也转业回到小城……谁也没捅破那一层的纸，没有想过。都成了家，都有了孩子，书信不再频繁，但短信问候倒也不缺。

要命的事情出现了，他讲到这时候眼神暗了下去，这个汉子好像有些累了……他掏出一枝烟点上，手有些微微的抖。她，她生活的并不好，她是专家级医师，希望生活安定，可丈夫下海经商发了。两个人越来越远，最终不得不分离，孩子随了他。这让转业的水兵陷进了大海的漩涡，徒劳地挣扎着，挣扎着……好几次听到她从远方传来的平静的声音他就有些颤抖，他隐隐地感觉到她平静背后的压抑……可有什么法子呢？虽然很想陪伴在她的身旁，可还是她读大学的时候去找过的，后来就一直没见过面，如今，如今孩子都大了……再次有她的消息是说已经到了美国，依然是平静的声音，简单而又贴心的问候，如同在身边一样，全然没有隔着半个地球的感觉……我还是有些傻，我还是有些傻，我真该在她走之前去看看她……大约两年她又回来了，可不到半年就忽然没了消息！手机都停了！

就在彷徨而焦急的日子里接到一个电话，揭开了所有的迷。打电话的女人说是她的姐，姐告诉他很多……她去美国就是治病的，她的病她自己很清楚，如今，她永远地走了，走了……她把自己的故事告诉给姐，还留下一只木箱子。木箱子里都是水兵的信与按时间顺序打印整理好的水兵多年的诗！水兵的泪在

心里奔涌，脸色很难看地接听电话……一个星期后收到了寄过来的打印整理装订好的诗稿，他一直不敢翻看里面的内容，他把这个收在办公室里，回到家小心地与妻子女儿说笑维持着应有的常态，可夜里总会突然醒来再也睡不着……

你知道吗，我的心难受极了。我实在无法忍受下去了。一次晚上谎称加班，悄悄地把那几本她整理好的诗稿烧了，烧了！……我注意到他说烧了的时候松了口气。你说我这样做对吗？他轻轻地问我。我没有回答，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看着这个眼神如孩子般的汉子，我不知道说什么好，难得他如此相信我，第一次见面就讲了一直藏在他内心的故事。我想，这是他第一次讲，也应该是最后一次讲。他给我看了他的一首短诗：月初的语言/迷失了回家的月亮/看不见水/沉默/洗涤我们的距离/没有你/我身边的夜很长/很长



〈日食〉上 美国 施玮

1 或 2 点或线

月亮或太阳

王在时间这条属于 2 的线上，睡或醒。永无止境地反复着——

所有的初始都归向终结；所有的飞翔都归向大地；所有的生都归向死。

这是一个偶数的力量，令奇数脆弱、鲜艳。

（一）

一个偶遇的，或干脆说是假设的早晨，阳光穿戴的很整齐，像一批真正的警察。他们踏着野狼的步子侵占城市每个角落，白昼的临到竟比黑夜更加诡秘。太阳的脚步声——扑扑，好像狼的蹄子，轻微，极有弹性地触碰大地。弄堂口电线杆上的招贴，被晨露淋湿，搭拉下耳朵，暂时安静了它的鼓噪，不言不语。两边粗糙的水泥墙，以冷漠的表情掩饰内心的躁动。三三二二的人从它们前面经过，像是被押送的囚犯。

一天就这样开始了。

属于奇数的夜，以及同属于奇数的梦、文字、爱情，都将作为秽物被清除。伟大的白昼——君临天下。秩序 $\frac{3}{4}$ 君临天下。物 $\frac{3}{4}$ 君临天下。消融在黑暗中的噪音、建筑、交易，以及琐碎又刻板的生活，重又显出庞大和坚不可摧。美丽、多愁善感的灵魂们，瑟瑟发抖。藏在草叶花朵的影子里，变成蚊子或蚂蚁。他们透过敞开的窗子，一往情深地观察主人。看着他们一个个站起身来，调试四肢，像皮影戏里的人物，开始那演习过千次万次的“日常活动”。

王，躲在睡眠的烂棉絮里，顽固地抗拒着。迷恋生命在睡眠中自然的存在方式，迷恋脸部自然的表情，迷恋梦呓和反省。王企图保持那种均衡的呼吸，以及在此背景中微妙地，对属于“1”的事物品味、认知。

总之，王拒绝清醒地作个“社会公民”。

每个早晨，王都不肯轻易从他躲藏的巢穴中出来。这个时代的生活好像一台庞大的机器，吞进去各种具有生命的原料，吐出来单一、规则的制造品。

王必须坚信墙壁、门窗严实，坚信厚实的灯芯绒窗帘忠诚，坚信他的城堡是国中之国。这样，他才能假设自己是个有巢穴的人。王真的以为自己是个有巢穴的人！谁都不知道王怎么会生出这么可怜的思想，窗外叫卖的声音不紧不慢地嘲笑着他。其实这个世界已经没有了真正的“巢穴”，所有的门全都没有插销。随时可能走进一个陌生人，戴着刺眼的红帽子，打扫卫生。顷刻便让你的痕迹消失，包括你的女人和烟缸里的烟头。一个人所有的“存在”，就如写在沙滩上的一行字，随时等待着海水的吞没。

盔靴锃亮的大队阳光，迅速占领了屋顶和窗台。杂乱的脚步声后，寂静戴着令人可疑的面具重新降临。王咬牙坚持睡姿。他的睡姿像一只腐烂的红苹果。从苹果透明的肉体中走出核，有两三粒，皆坚硬完美，戴着熟悉的圣贤表情。王每天早晚都会接受他们的朝拜。

新任命的外务大臣韩非，领着一个外国友人来晋见。上殿之人裹着白色宽袍，质地是今年流行的亚麻布。袍裾多处烧焦，大部分破洞已由女人的手精心绣补。看着这些精妙的绣工，王不禁心头酸楚，想到胞妹与姓牛的无产者私奔，从此鄙视丝线绣针、琴棋书画，更鄙视惧怕起床的哥哥。

王如今最怕女人，怕她们行色匆匆，更怕她们镇定的坐姿。怕她们泼天大骂，更怕她们穿着职业装，把每一个动作、每一分秒，计价出售。

白袍老者拂开浓密的长须，从怀里取出一把拉尺。通体赤金，缀有闪着光的刻度和红色细线。这些刻度令人心惊，如同宇宙中的眼睛。记录生死。窥视隐私。使一瞬间的欲念固态地永恒呈现。它们被若隐若现的细丝串连、系引，牵一发而动全身。圣贤在凡人王的面前展开一卷黯黄色织物，织物上密密地排着红色文字，字体像是圈圈绒毛线。

这种毛线很多年前曾流行过。那时王的身边还有女人，是他的母亲。母亲常常打了毛衣又拆，那是一种令人羡慕的固执与随意。线一团团、一条条，飘落，松松地埋了母亲的脚。男人的王认为这才是女人。可惜现在是个成衣年代，机织的毛衣漂亮精明，你反复琢磨也看不出织线的走向。就像包装了的现代女人，精美标致得令人生惧。

怀旧的王无比亲切地注视着曲曲的线条，在形态的诱惑下忽视了意义。白袍老者上前一步解释道：……该卷取九千九百九十九人的毛发织就，其上尽述该尺的妙用。此西土神物，称“相对论”。抽动此尺，可令您如时空上的飞鸟，自由翔泊在历史的任何一粒烟尘上。所有美妙的瞬间都像些千姿百态的女人，被您纳入后宫，供王享用。那时你才是真正的王。时空之王，命运之王，偶数与奇数之王……

忽然又有一人，急急地扑上前来，跪倒。是老丞相李耳。如今唯有他不跪不言，也正是这一跪给王以“王”的感觉，可见精神实在是依赖于物质。

——王呵，智慧的王。为者败之，执者失之。是以圣人，无为故无败，无执故无失。王万不可纳此妖物，乱心乱国。

少壮派韩非满脸不屑之色，抬手扶了扶最新潮的蓝色沸点墨镜。想到退朝后，还要与外国老头一同去工商局注册外企公司，更对李耳的迂腐不满，遂向王行了个三十度的新派鞠躬礼道：

——王呵，圣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是，因之为备。今世有此奇物，岂可不用？废之，焉知不是悖天意？

王是个现代人，并且基本属于正常人范畴。正常的现代人是平庸的人，或称之为“实用主义者”。他对辉煌并不动心，只爱恋日常的、沾满尘污的、凡人生涯。就像名作家张爱玲，干净宽直的马路，多走便会发疯，喜欢着挂满裤衩尿布的小巷。

凡人的生涯大体上便是这些肮脏，却处处藏着生趣的陋巷。而争论不休的哲人们，永远都是现代人衣橱里的时装，休闲装、西装、晚礼服……供凡人应不同的场景与心情择用。王也不拒绝梦想，他为了某个平凡的现实选择真理，选择哲言，随意而功利。至于王对睡眠的热爱，纯属出于本能。

王想着方漂亮而傲慢的脸，叹惜昨天求婚失败。那时，音乐正浪漫，桌上的西式菜点将动未动，玫瑰花欲开未开，葡萄酒喝到第二杯。王刚刚以不经意的方式，向她暗示了结婚后种种利益的可能，就突然感到尿急。这个自小惧怕考试落下的病根，一到关键时刻就犯。原本也不算什么，却偏偏插入“神圣”的时空。

等王从厕所出来，方已是满脸冰霜，骂一声“下流”，割袖、绝尘、而去。王想不出自己有那点下流，觉得不过是秩序有点问题。唉，许多事情只要时间顺序一乱，完美的便不完美了，正义的便非正义了。这个道理王是懂得的，却不知道在一个小人物的生活细节中，也是乱不得。早知女人们也如此看重时空顺序，以王的坚毅，这类事故完全可以避免。

如今既有“相对论”这个宝贝，王决心让一切都从新来过，把那些自由散漫的时刻清理一下，串成串，让人生变得光滑标致。王甚至想到等整理完自己的凡人婚后，还可以替懒惰的上帝理一理心浮气燥的历史。王常常不明白上帝整天都在干什么，也许是在睡觉，任凭下面乱成一团。当然，这超出了目前关心的范围，奢侈的思想便是浪费脑细胞。那些浪费脑细胞的人，大都被关进疯人院。或有个别游逛在街市的，都自称是诗人，等不及地想成仙。或用斧子，或用绳索，或用一潭干干净净的水。

王想活着，活得越长久越好。娶按常规该娶的女人，生按常规该生的儿子。替人挣钱，拿点回扣养活自己。想到替人挣钱，王知道该起床了，还要上班，还要求婚。一大堆绝非重要却不能说不重要的事，等着活生生的小人物。王，挥手退朝。

李耳无可奈何地退回屋角。站直。变瘦。然后拎起一件汗臭的运动衫，又用左肩架住一套名牌西服，西服洒了香水，上衣袋里插了支夭折的红玫瑰，耷拉着她年轻的、尚无风姿的脖颈。只要一看见她，李耳便满身燥红，红得发黑，闭上老眼，像只仿古的陶瓷衣架。

改革派韩非比李老头从容多了，他双手拢拢新烫的头发，走到屋中最显著的位置，坐上造型优美气派的专座，随时准备为跪倒在他脚前的空脑壳输氧。现代人从老到小，大都心甘情愿、全神贯注地悉听教导。据统计平均每人每天，约受教育二小时。一生按六十年算，约聆听了四万三千二百小时现代圣贤——TV的教诲。

王，撩开他的夜，起身。在床边呆坐五分钟……醒觉。全身的细胞终于集合完毕，站到无数条输送带旁，开始工作。环顾。刷牙。清面。满心欢喜地嗅吸皂香，把脸埋入清冷的自来水中，缅怀老家的井，潮湿沉重的井绳和木桶。坐在青石井台上的男孩，如今胡子必须天天刮。随着年纪的增大，胡子成长的速度日益加快。仿佛脑子里的思维细胞，趁天黑悄悄地伪装成胡须，匆匆溜出拥挤的家，呼吸空气。

全身大体光滑后，王穿衣出门，堆满杂物的走道象一根患了炎症的肠子，必须小心地缩起身子，力图象枚灵巧的蝌蚪，游动。偶触患处，一声尖叫甚或一颗脑袋就会弹出来，造成体内神经系统大乱。

王，匍匐着，沿肠子爬出肚脐，未等到他整好领带，一大群银盔银甲的警察便冲了上来，铐上他的双手。然后风一般散开，不再关注这个捕获的犯人。王因熟悉而习惯，像所有的凡人一样，与一切专制合作。他举起铐着的双臂同清晨握了握手，踏上太阳的长舌。

今天晴，舌苔有点灰白，消化不良。

(二)

街上的行人都戴着手铐，金银铜铁，嵌着各种真假宝石。式样新奇，光亮艳丽，大都是 21 世纪流行的款式。他们有时故意亮一亮，彼此炫耀着做工、品牌、质地、样式。或有几个赶不上潮流的，就有些胆怯，路都走得不那么名正言顺。

王觉得自己醒了，看着别人都像是一个个梦游的人。头上云彩的亮度很高，挂在楼腰上，像一块名贵的佩玉。街沿的高楼，晒台都空着，没有悬挂衣裤和人头，毫无生气，像沙盘上的模型。树也是整整齐齐的，没有鸟巢。鸟都去了哪里？据说有专门的鸟市，买卖笼子里的鸟。它们并不在乎主人的更替，也不在乎与谁为伴，不会害相思病，该吃时吃，该唱时唱。或有会学人语的，便向一张张陌生的脸，说同样的话。

被两排树挟持的马路，挺得笔直。可惜不够坚硬，王不得不提起气来行走，以免一脚踩破路面，遭至罚款。或者陷在那里，就有纠察跑来，兜头浇桶水泥，塑成现代“盐柱”，警告路人。这种盐柱，过百来步就有一个，上面贴满了各种广告。路旁的店，都早已开门。有的浓妆艳抹，有的虎视眈眈，有的高深莫测。王走进一家正在放血的铺子，招呼即将跳楼的女老板。——萍。

萍的丈夫是船员，而且远洋。一年只有三个月守在家里，共分两次。其余的时间在海上或全球的码头，分别扮演禁欲主义者和国际情人。丈夫带给萍的礼物不是爱情，而是一包包死人或活人身上扒下的衣服，不是没有爱情，而是爱情比那衣服更陈旧。况且，大众品牌的“爱情”也卖不出价。上等的衣冠带着金钱的余温，不分级别不论种族地团结在一起，等待新的灵魂。这是萍独守空房的报答，也是男人衔回这个家的粮食。能够衔食回巢的男人，无论如何，都该算是好男人。女人应该和雌类动物一样，牢记这个朴素的道理。萍是个朴素的女人，对生活没有非份之想，对自己里面的情感也不奢想、探索，只是跟着简单的本能走。

王交给萍一包消毒粉和一封信，消毒粉是医院里的办公用品，信是同事李写给他长期病人萍的。虽然王也是医生，但从不过问萍的病情。即使萍偶尔暗示想换个医生，王也坚拒。并非为了与李的友谊，而是四壁众多的女人衣服让王怯惧。萍的家挂满了衣物，衣和人一样，躺着时全无个性，一但挂起便生动而又风韵。好像那些死人的魂魄附在上面，固执地要求重演生前的戏。王希望自己不相信鬼魂，但他敏感的神经却天天面对着鬼魂们真实的举止，他弄不懂别人怎么能对此熟视无睹。因为看得见鬼魂，就觉得如今的世界挤得实在厉害。天天与它们肩擦着肩，鬼魂们的心思就无端地进出于他的思想。他怕这些衣服，怕鬼魂们不甘心生活的结束，重又附体于他，让他认认真真地演些与自己不相干的悲喜剧。

王竖起全身毛发，从那间阴气逼人的铺子里逃出。身后飘起一片女人的笑声，像条影子，悠悠地跟着他，甚至贴紧他的后背，一丝丝钻进他的灵魂。他仿佛看到一盏孤灯，一把尚未摇定的椅子，扶手上搭了件黑纱衣。王虽然害怕，手里仍握着那团透明的黑纱，那是萍送给他的报酬。萍知道方，萍很有大家风范。若是一夫多妻制，王认为萍可立为正室，方只能作妾。只是王没有妻妾成群的命，他生在新中国，又活在一个性欲退化的年代。

他独自逃进路边的一只红灯笼，拨通电话。方犹豫了五分钟（王听到警音又塞入几枚硬币）。在礼物的诱惑下，或更准确的说，是在自己美丽幻影的召唤下，方答应 10 时去红房子赴约。但特别声明：莫谈婚事。王认为这是此地无银三百两。他很想就不谈婚事，其实这婚事对他来说，也是可有可无的事，只是顺着惯例走到这步。王的内心厌倦这种毫无激情的“生活惯例”。但他现在醒着。醒着，就没有权利厌倦你改变不了的东西。

王想不到一件连衣裙就让对方赴约了，“相对论”似乎用不上。不由悻悻地只盼她的声明能认真，让求婚增加些险阻。现代男人依旧喜欢克服困难，这种英雄品格是男人的天性。只是困难别太大，并需要有“相对论”这样的法宝做后盾。万无一失的冒险，才是实用主义的现代男人之爱好。

走进一家水晶花篮似的小店，让小姐把黑纱裙包好。紫色隐纹的包装纸外饰上朵粉色绢花，象征死亡的傲慢。让美丽的女人们通身焕发旧时光不朽的魅力，作为一个上等亡灵的影子，矜持地生活在陋家穷国。王盼望女人们不要平民化，可以把梦活在男人面前。只是他也不知道“辉煌”是什么，若要形容也就是些旋转楼梯，白栅栏什么的，像些陈旧的图片，还不如蒸笼开盖的那一刻。

时间尚早，王决定去一趟证券交易所。9路转208，用了四十分钟，他来到红房子邻街的交易所。悬着金字招牌的二层楼房子，像一只船型的汽球，浮在激荡的人潮上，既洋洋得意又岌岌可危。

王毫不犹豫地纵身跳进海里，像颗熟练的水滴，迅速与同类溶和共温，爬高跌低地参加造浪。虽然，属于他的股票少得可怜，并且是单位统一购买的法人股，王对于它们就像对于自己的生命一样，无权操纵。但王有着凡人的高贵品质，他关心历史，关心新闻联播，关心远在非洲的难民和野生动物，关心一切他无权操纵却似乎应该关心的事。此刻，王倾注全部身心关注标价牌。他的眼睛和周围人一样，长出长长的尖牙，用力咬住黑牌上血红的数字。这些毛泽东的后代们继承了伟人的牙齿，发扬延安窑洞咬臭虫的革命精神，决心用牙咬出个提前富裕的小康。坚固锋利的牙齿是身心健康的标志，可惜，咬牙切齿的民族，为的不过是丰衣足食的“小康”。王每天参与着各种咬牙切齿的活动，虽然他里面早已泄了劲，但还是惯性地参与着。

今天的数字们颤抖得可怜，像一些深秋的昆虫，舞动残破的翅翼、纤细的爪，在光秃秃的天空上挣扎。几万对牙齿扑捉它们，贪求它们稀薄的、暗绿色的、含金量极少的血。其中也有和王一样泄了劲的平民，顺着职业性的、惯性的、训练有素的动作，认真参与。没有人敢问自己一声“为什么”，一句问出后就会再有一句，直至走进经神病院。据说经神病院人满为患，有人提出要从辞海里拿掉“？”和“为什么”，虽然这会增加很大工作量，但也许是唯一强化公民神经体系的方法。

王想着约会的事，低头看表。忽见一个头缚绷带的人形迹可疑，他像喝醉了酒，摇摇晃晃。脸上竟敢在白天，挂着一滴泪。王宁愿看那是眼屎。他手里拎着个黑皮包，最老式的基层干部用的公文包。外袋的拉链坏了，别了枚像章。最令王吃惊的是他的双眼，竟然能一眼都不看天板上的数字，只是盯着看数字的人。他沉着地从包里取出一把锯子，在一片人眼长出的牙齿丛林里开始工作。参天的牙树倒下来，却没有人疼，也没有人跟他计较。只是牙齿的截断处，迅速地长出另一根新的，更长更尖利，此起彼伏。他不停地锯，它们不停地长，一切都在默默无声中进行。显然，这种情况是他早就熟悉的，他只是努力地干活。王奇怪自己过去怎么没发现他。

王等了一会，他还没弄完，就只得走了。反正“相对论”可以帮他回来看。

[短篇小说《日食》下](#)



今又是《咏蝶》

频频蓝绝色，悠悠淡绵绵。

羽羽飞离离，盈盈翩然然。



短篇小说：《我还只是一个小孩》 欧洲 俞静



13 岁的尤尤是个离异家庭的孩子，她与爸爸借住在学校附近的桂林坊中的一室一厅里。尤尤跟爸爸的沟通很困难。

尤尤有个好朋友也是她的学姐叫旦旦，他们一起在师大附中里读书。旦旦的父母也离异了。

尤尤的数理化很不好，又心直口快跟老师合不来，有时老师还责难她为什么课间上厕所的时间比别人长。她跟旦旦都讨厌刻板的应试教育，本来是大队部文艺委员的旦旦考高中时出了问题，只考上了中专。

他们每周五去师大操场玩滑板。尤尤在司令台上的时候，觉得有片阳光照在头顶、很开心。后来她看到旦旦跟一个成年人争执，再后来、在双杠下的沙坑时，她看到旦旦吞了 50 片镇静药急救不成死了，她很震惊。

尤尤失眠了。在学校，老师问她为什么在课上睡觉，她谎称说爸爸娶了别的女人不要她了。爸爸来学校跟老师说明只是女朋友关系，老师就觉得尤尤人小心眼多。

尤尤很生气，她既伤心，又害怕回家遭爸爸的骂，就卷了两张废报纸在师大司令台的角落过了夜。

一天，她做了一篇《我不再懦弱》的作文，怀念以前滑板生活给自己带来的自信，老师硬说是从华东六省一市《新概念作文大赛》里面抄来的，她很生气。周末，她参加了旦旦在龙华殡仪馆的葬礼，很伤心。

初三开学摸底考数学，不幸她考砸了，无法面对爸爸，只好下课后候着老师们全走光、又折回教室里偷偷改考卷。不料在出院门翻围墙翻不过时惊动了学校看门的校工，被当场抓住。

爸爸很生气，对尤尤暴躁责骂。尤尤很伤心、想起小时候父母对自己视若掌上明珠、哭了一整夜，早上起来就有了满场小蝌蚪的幻觉。

在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尤尤向心理治疗的医生诉说了自己不幸的家庭生活。看着卡特测试 90 项中 84 项呈阳性的报告，医生告诉爸爸，尤尤得了焦虑性抑郁症。

父亲配了药陪她走出医院，温和了许多、还叫了一辆出租车。在车上，父亲告诉她，爸爸攒够了买两室的首期，以后尤尤就后自己的房间了。尤尤却还是高兴不起来。

桂林坊的小客厅，尤尤在网络上无目的地兜着。泪水中桌子上的三人照中的妈妈，恍惚间已经变成了爸爸的女友小张阿姨。

突然间，一个 QQ 号从群里面跳出来，并伴随着“瞿瞿”的清脆响声--去丹麦的同学王依依在边框右边出现了！而且不容思考，一张热烈的太阳图标从对话框里猛地冲出来立刻占满了整个屏幕，撞到了尤尤的脸上。

尤尤在师大的司令台上跨跃下来，踩到了飞驰的滑板、又跳到了清清的草地。草地真开阔呀，头上的阳光又是那样对她不离不弃……

悲喜交加的奥拉 瑞典 幸福剧团



今年夏天，当奥拉结束了在伦敦的工作回到斯得哥尔摩家中的时候，他妻子提出来要跟他离婚。

这日子过得好好的，怎么说变就要变了，他搞不清楚这是错在了哪里。

他在独自出席朋友生日宴会的时候，把这个消息正式通知给了我们大家，大家听了过后都没有什么表情，有人“哦”了一声表示听见了，然后大家开始沉默。

我想起一个从上海移居到斯德哥尔摩的中国诗人，他写了一首关于斯德哥尔摩的诗歌，那意思就是首都街上川流不息的人群，面部表情比商店橱窗假模特儿的面部表情来要僵化，也许诗人感觉到的那是一种来自内部的寒冷力量，而这种力量足以使人们在文明氛围里保持着一种恰当的距离，而在距离的两端，我们先使自己得到了保护，然后也让对方得到了喘息。

问题是，在这种距离的中间，有冷漠与虚伪，我很不适应这样的沉默。

我嘴里咕嘟着一首摇滚歌曲：“你有没有看见手上那条单纯的命运线，你有没有听见自己被抛弃后的呼喊，你有没有感到也许永远只能视而不见，你有没有扔过一枚硬币选择正反面……”

其实大家都在视而不见，我能怎么样呢？我把自己当成外人在看。

当然还有另外一个原因使大家现在都学乖了。

冬天的时候，亨利跟大家玩牌，那天运气不好先输了牌，当他离开牌桌的时候，突然跟大家说了一句：“我已经正式离婚了。”大家听是听见了，还是一阵沉默，亨利只好自己离开了。

看见他孤独的背影，就连平日疏于表达的若尼都说了一句：“我们应该邀请他共进一次晚餐。”那意思就是要安慰他一下。

亨利所说的“我离婚了”，事实上是他的妻子想跟他离婚，而并不是出自于亨利的本意。他妻子厌倦了他的老毛病。亨利是个大富翁，极端地爱挑剔和讲究完美，这是他的职业毛病。在他的生日晚会上，他邀请了很多他的同行朋友；那些金融贵族们，几乎个个脸色苍白，大都架着金丝，银丝超薄眼镜片，即使是在跟大家聚在一起的时候，行动上看上去还是诡异莫测，唯恐受了风寒的样子，好像每一个失误的表情和不经意的暗示都会意味着一场巨大的风险，或者是陷阱，哪怕是匆匆地看上他们一眼，都会使我们心惊肉跳，生怕吹皱了一汪湖水，疑惑脚下就是万丈深渊。

额的主啊！就连亨利的老朋友，他家的女牧师，主动前来找我们谈话，她那极端古典的高耸的发型就让我们大家感觉到压力，她的穿着和威严，令我们只敢看着她领口以上的部位，女牧师面部表情极其夸张，我们只好礼貌地作答：是，当然是，是的！然后一步，一步地往后退让。

最后，我们这群人都退到了同一个房间里面去了，大家相视一笑，呵呵，原来物与类聚，人与群分啊。

最终，亨利在冬天还没有结束的时候，就把新女朋友带到了诺尼的生日晚会上。

他的女朋友急于跟我们打成一片，好奇地询问了很多事情，没有料到的是，她无意间却把自己给表露出来了。

原来，她与亨利是在各自送自己的小孩上幼儿园的时候就彼此认识了，而今，孩儿们都进入了大学。

“哦，原来是这样啊”，大家有意拖长了声音，并在心里叹道：八格牙路，这颗地雷埋得久啊！

难怪现在国内的同学聚会，也有人提出不同的见解：“唉，我们去干嘛？当灯泡啊，人家都是去看看以前追求过的对象，如今过得怎么样了昵。”

原来都是去叙叙旧，开开怀的。

奥拉跟他妻子结婚的时候，就决定做丁克家庭，不要小孩。西方人从骨子里面是遵从个人自由意志的，虽然他们俩谈好离婚的事情，还没有分家的时候，大家依然和平相处，互相关心，这点我们中国人就很难做得到，不是爱得天荒地荒，就是形同路人，势不两立。

在晚宴的第二天，我们收到了来自仍然是他妻子的拉尔米拉给我们大家的一封电邮；奥拉的摄影图片获奖了，而且是一等奖，这个奖项是一家主流报纸举办的。

管她什么事呢？她决意不陪奥拉来参加生日晚会，就是要跟大家表明他俩已经分手了，不会再跟我们保持一份朋友之情了，奥拉之友情，不是她想再要的友情，见鬼去吧。

这个北欧强女人，不知道玩的是哪张牌？我作为外人，只有迷惘。

不过，奥拉在悲情的时刻，还有喜事，真是应验了我们中国人所说的祸兮，福兮啊。

不过，没过两天，奥拉自己又给大家电邮一封，这一回，事情闹得更大了.....

他又上报纸啦！

这次的事情很严重，一个 22 岁的女青年驾驶着摩托车，跟他的车相撞了，那女的伤势很严重，就在他写信的时候，那女青年还没有脱离生命危险。

这起事故主要责任都在那摩托女自己的身上，但是人命关天，大家都跟着他一起紧张。

昨天，刚过完仲夏节，我们急匆匆回来就打开邮箱看奥拉的邮件；22 岁，开摩托车的女人，不但脱离了危险，而且身体各部位居然保存完好，警察都说她很幸运，还可以继续骑她的摩托车，只是拜托了，下次驾驶的时候不要再在公路上玩命了。

奥拉是个作事情认真，待人善良的朋友，可以想象他的这个夏天，以及这个夏天的仲夏节，可以称得上是悲喜交加和倍受惊吓的。

祸兮，福兮；福兮，祸兮，

额的主啊！



一次特殊的职业培训 德国 刘瑛依旧



乔影和志文的婚姻已平稳地度过了“七年之痒”。

夫妻俩的关系和谐而平淡，温吞吞地失去了激情。

或许是工作压力太大，或许是夫妻之间彼此太熟悉，反正，志文在与乔影过夫妻“组织生活”的时候，也越来越像例行公事、完成指标。

乔影对此心有不满，却不知该如何作为。

这天天气很好。

乔影带着儿子凯文在儿童游乐场消磨时光。不一会儿，科妮带着马蒂亚斯也来了。

马蒂亚斯是凯文的好朋友，两人在幼儿园形影不离。马蒂亚斯的妈妈科妮也很喜欢凯文，三天两头接凯文去她家。有时，她还热情地邀上乔影，两人一道带着孩子去参加一些幼儿活动。慢慢地，一德一中两个少妇，也成了关系亲密的好朋友。

两孩子在秋千、跷跷板、攀爬架上，玩得满头大汗。两少妇坐在一旁的长椅上，一边惬意地晒着太阳，一边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天。

科妮随口讲起了她刚报名参加的一期妇女短训班。她告诉乔影，这城市有一家口碑很好的私人协会，每年都会举办不同主题的妇女短训班。去年，她曾参加过一期，主要学习怎么烹调、怎么布置家居、怎么又快又好又合理经济地做家务等等，非常实用。所以，今年她决定接着参加。

“今年的主题是什么？”乔影问。

“《怎样使自己更有魅力、更充实快乐》。当然啦，还包括夫妻之间的相处之道。”

“听上去，很不错啊！可能对我还真会有点儿用呢！”

“这个班学习时间在上午。对你来说，再合适不过了：丈夫上班，孩子上幼儿园，你一个人在家，不正好有空闲吗？”

妇女短训班的上课形式跟事先想象的完全不一样。

上课不是在教室里，而是在一间带有大落地镜子的芭蕾舞练功房里。学员们围成一圈，席地而坐。人数不多，只有十二、三人，年龄介于二十到四十岁之间。女老师四十多岁，身材窈窕，带着点儿妖气，自我介绍叫露西。

让大家各自自我通报了一遍姓名之后，露西开始了她生动活泼的授课：“我们人的一生，至少有三分之一的时间是在床上度过的。也就是说，我们有一半的时间得穿着睡衣。我想请问一下：你们各自有几件睡衣？”

学员们依次回答了问题。其中，一位学员带点儿夸耀地说，她有六十多套件不同款式、不同质地、非常性感的睡衣。她丈夫很清楚，她穿不同睡衣时，所表达的不同愿望。

露西老师带着赞赏的表情，说，“我认为，这位太太比较全面地理解了睡衣的功能。要知道，我们在床上不光是睡觉，有时，还要和我们配偶‘干点儿别的’。”说到这儿，她风骚地眨眨眼，引得学员们一阵会意的笑，“请设想一下，在卧室里，你是像元首夫人出访时那样，穿着正儿八经的套装更吸引配偶，还是穿着性感随意的睡衣更有魅力？很显然，

是后者。现在，我想做个心理测试。这儿，我准备了30多套——比刚才这位太太少一半——不同款式的睡衣。请你们根据自己的喜好，从中选出一套件来，拿在自己手上。”

学员们纷纷起身，到衣架上选出自己中意的睡衣，再重新围坐成一圈。

露西拎起一妇人手中带着高筒裤袜的连体三角短衣裤，说：“选这套睡衣，说明你是个对‘性’具有渴望并善于表露、敢于出击的人。看来，你的性伙伴要靠你的主动争取才能得到。”

“太对了！”那妇人说，“那些男人怎么就不会主动些呢？”

大家都笑了。

露西又拎出另一位妇人手上一件黑色上体高领、下体开衩的睡衣，说：“选这件睡衣，显示你是一个表面平静、内心却充满激情的人。你可以随时随地跟你的伴侣飙上劲儿。”露西说着，还特意擦了擦那两片开衩的短裤。

“没错！”那妇人表情平静地说，“我可不喜欢只是在床上‘干点儿别的’！”

众人又笑。

轮到乔影了。露西拎起她手中那件上下分体、带着绣花的粉红色真丝睡衣，说：“你是个懂得不露声色吸引异性的人。粉红色、绣花、似露非露的款式，都说明了这一点。”

露西看着乔影，期待着她的反应。但乔影很不自在地坐在那儿，满脸尴尬地看着露西。

露西再进一步挑明：“你不会主动出击，却懂得怎样迎合。我说得对吗？”

仿佛一个被人当面戳穿秘密的人，乔影的脸一下涨得通红。在此之前，她从没有理性地分析过自己在“性”方面的表现，更没有在公开场所讲自己“性”兴趣的经历。她咬着嘴唇，一言不发。

“东方女人含蓄，果然名不虚传。”露西说完，转向下一个妇人，“你这件全棉宽大、毫无曲线的长睡衣，说明你是一个随遇而安、追求舒适同时对自己身体缺乏自信的人。”

“你说得对！”这妇人说，“我总觉得自己胖了点儿。可我不愿意去刻意减肥。为了苗条而放弃很多本该享受的乐趣，那可不是件划算的事！”

露西说：“我倒觉得你不肥不胖，恰到好处。给你个建议吧：别把睡衣弄得象伊斯兰女人的大长袍，回去把每件睡衣都剪到这儿。”她用手在大腿根那儿比划了一下，“这样，你在举手投足之间，性感自然而然就出来了。”

这妇人有点儿将信将疑：“这样行吗？”

露西说：“肯定能行！最好，别把每条睡裙都剪成一溜儿齐，而是剪成各种形状。比如，锯齿形、花边形、穗须形，等等。你丈夫肯定会注意到那儿。不信，你试试！”

胖妇人说：“好！今天回去后，我就这么干！”

晚上，卧室里。

乔影穿上那件真丝睡衣，在挂衣柜镜子前来回照着。丈夫志文则半躺在床上，两手枕在脑后，想自己的心事。这段时间，他经常这样。

“你觉得这睡衣怎么样？性感吗？”乔影照着镜子问。 “嗯。”

“我觉得，那老师通过睡衣，对每个人的心理分析还挺准确的！你猜，那老师是怎么说我的？”

乔影没听见回音。回头一看，见志文心不在焉地看着天花板，根本就没听她说话。

她气冲冲地走过去，一把揪住志文的耳朵：“跟你说话呢！听见没有？”

志文一下叫了起来：“哎哟！你当是猪耳朵呢！怎么下手这么狠？”

“连猪耳朵都不如！跟你说什么都听不见！出什么神呢？”

志文揉着耳朵：“我这不正想公司的事吗？”

“你们老板可真是请了个好公仆啊！都下班了，还想着公司的事！都像你这样，公司能不兴旺发达吗？”

“拉倒吧！还兴旺发达呢！上次公司被意大利客户骗去的货款，十有八九要不回来了。律师说，就算能要回来，也只是些小零头了。德国法律就这样！”

“我觉得，这么伤心费神、绞尽脑汁的，应该是你们老板，而不是你！”

志文一下从床上坐了起来：“你想过没有？这家公司倒了，我们怎么办？这就叫唇亡齿寒，休戚与共。懂吗？”

乔影不再说话，走到衣柜前，默默收起那些散落在地上的衣服。

志文看着乔影落寂的背影，心有所动。他上去从背后一把搂住乔影，脸贴着她的脸，说：“乔影，别生我的气！对了，刚才你跟我说什么来着？”

乔影情绪低落地说：“你还是接着去想你的大事吧！我怎么能‘商女不知亡国恨’，再跟你说什么睡衣的事？”

“对！对！你刚才是在跟我说睡衣的事！”志文拍了拍自己的脑门，做出极感兴趣的样子，问，“睡衣怎么了？说给我听听！”

“现在有心思听了？” “当然！”

“那短训班老师说了，睡衣不光要穿着随意舒适，还要性感。她对你送给我长衣长裤的睡衣感到不解，觉得那睡衣毫无性感可言，并断定你在卧室里是个很保守的人。”

“你怎么连夫妻间送件睡衣的事也到外面去乱说？还让别人对我评头评足？”志文皱了皱眉头，不过，他很快变被动为主动，“嗨！这德国人就是教条！这种事还犯得上正儿八经地办班学习？要我说啊，老婆在卧室，好看不好看，性感不性感，就一句话：什么也别穿！”

乔影抓起枕头仍了过去：“讨厌！”

第二次上课，还像上次一样，大家围坐成一圈。

露西问：“上节课，我们讲了睡衣的功能。对各位是不是有点儿帮助？”

那位胖妇人举起手，说：“太有帮助了！我丈夫果然注意到了我的睡衣！”

露西立刻两眼闪闪发亮：“哦？！说出来听听！”

胖妇人说：“按你的建议，回去后我就把几件睡衣都剪到了这儿。”她在大腿根比划了一下，“而且，是各种形状。我每换一件，我丈夫都会多看几眼。”

露西期待地看着胖妇人：“他说了什么了吗？或者，有什么表示？”

“当然！”胖妇人学着她丈夫的样子，表情十分地夸张，“他说：噢？！你的睡衣怎么都破了？！”

众人顿时笑得东倒西歪。有人把眼泪都笑出来了。

露西两手一拍：“太好了！我们的目的达到了！”她站起来，不露声色地欣赏着大伙儿笑，像个逗乐了观众的小品演员，窃窃自喜地享受着自己的成功。

直到笑声渐渐平息，露西才又拍了拍手：“OK！这节课我要讲的是：怎样表达自己的快感？我们都知道，伴侣之间的肌肤之亲非常重要。而充分表达出自己的快意，是对对方的一种鼓励和赞赏，是伴侣间情感交流非常重要的一部分。请问，当伴侣抚摸你的时候，你认为，该怎么表示？”

一妇人举手，说：“用温柔的眼光看着他，告诉他，自己很享受这一刻。”

另一妇人举手，说：“快乐地呻吟。”

那位“善于表露、敢于出击”的妇人举起手，说：“反过来也来抚摸他，让他不能自禁。”

大伙儿又笑。

“很好！关于这个题目，我们下堂课将会讲到。今天，我们先来学学，怎样快乐地呻吟。现在我放段录音给大家听听。”

露西打开录音机，放了几段女人在做爱时，发出的浪声浪气的呻吟声。

尽管早就听说过西方女人会“叫床”，但第一次听到这种不同节奏和频率的声音，乔影还是不由得汗毛乍起，浑身起鸡皮疙瘩。

露西对几种不同的叫声进行了分析和讲解，把它们分为初潮和高潮两部分。接着，让大家从“初潮”开始，学习叫唤。

这回，大家都有点儿拘谨。你看我，我看你，不知所措。

露西显然是个有经验的老师。她拿出一瓶润肤蜜，让大家各自抹在脖子、胸前、双臂上，然后打开录音机，带头一边自我抚摸，一边搔首弄姿地呻吟了起来。

借助于自我抚摸，借助于录音机，借助于露西的“身先士卒”，那些太太们终于自然而然地跟着慢慢呻吟了起来。开始，声音还小些，渐渐地，有些人投入了起来，双眼半闭半睁，声音越来越大，到后来，简直像在嚎叫。

乔影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的一幕，像大白天撞见了鬼。她原来以为，只有搞色情的女人，为勾引异性，才会浪声浪气地呻吟叫唤。想不到这些德国的“良家妇女”们，也个个这么能叫唤，丝毫不比那些色情女人们逊色。

露西已从现场示范，转为现场指导。她不停纠正那些太太们的叫唤声：“你的声音太响了点儿！不要这么夸张。轻点儿，再轻点儿！对，对！就这样！”“你的节奏太快了！别忘了，这是初潮，应该慢点儿，轻柔点儿。对，对！就这样！”

见乔影一直坐着不动，她鼓励道：“来！抚摸自己，跟大家一起叫！”

乔影摇摇头，仍坐着不动。

露西见状，关掉了录音机。众人随之停止了呻吟。

“刚才大家做得都非常好！只是……”露西看着乔影，“你从头到尾没呻吟一声。为什么？”

“这太奇怪了！我呻吟不出来。”乔影说。

“呻吟不出来？”露西的表情有些惊讶，问，“难道你丈夫从来不抚摸你？难道你做爱感到快乐的时候，也是一声不吭？”

乔影的脸，一下涨得通红：“我觉得，你这么问我，太无理了！”

“对不起！”露西马上道歉，“我不想冒犯你！我不是故意的！”

乔影也把语气缓和了下来：“你知道，东方女人比较含蓄。我很不习惯在大厅广众之下这么呻吟或与人讨论做爱的事。另外，我觉得，呻吟不呻吟，应该发自内心、自然而然，而不是这么机械、这么表演化地为了呻吟而呻吟。”

露西说：“我不能同意你的看法！我觉得，你的观念应该变变。要知道，我们每个人都有嗓子，但不是每个人都能唱好歌；我们每个人都有表情，但不是每个人都能演好戏。只有经过专业训练，才能成就某一方面专长。别小看了呻吟，它应该是我们每个女人必备的专长。如果你是因为害羞，不好意思在众人面前呻吟，我可以把这碟盘借给你。你呢，独自在家跟着磁带练练。我敢肯定，你丈夫会因此感到耳目一新。”

“下堂课，我们将学什么？”乔影问。这堂课已经大大超出了她的心理承受能力。如果下堂课比这还过份，她就要认真考虑考虑，是否继续参加。

“下堂课我们将学习怎样进行抚摸。也就是说，怎样进行自我抚摸和相互抚摸。请你们下次穿好性感漂亮的睡衣来。再选好各自的抚摸伴侣。”

一妇人问：“你是说，让我把我丈夫也带来？”

“不，不，不！”露西赶紧摆手说，“我这儿可不是夫妻俱乐部！我是说，就在在座的各位中，选出自己的抚摸对象。”

一妇人表达不同的意见：“我不习惯让同性抚摸我！那就像同性恋。”

露西说：“这好办！下堂课，我会带一个男体模型来，这样，你抚摸起来会有感觉。”

大伙儿都笑。

一妇人问露西：“我可以跟你结对吗？我没找到其他中意的抚摸对象。”

露西说：“噢！求之不得！不过，作为示范对象，你会当众被多摸几遍！”

大伙儿又笑。

科妮悄悄问乔影：“我们俩结对怎么样？”乔影迟迟疑疑地说：“呃.....以后再说吧！”

半躺在床上想心事的志文，见乔影左手端着一杯水、右手拿着个碟盘进了卧室，问：“今天又学了什么新东西呀？老婆大人？”

乔影把手上的碟盘递给他。那盒《快乐地呻吟》碟盘，包装盒上的图片，是一滴水珠，滴在一汪平静的水面上，泛起层层涟漪。志文左看右看，没看出什么名堂，问：“这是什么？”

乔影嘴里正含着口水，想到今天课堂上的好笑情景，一时忍不住，猛地喷了出来，把志文一下弄成了“满脸星”。

“干吗呢？你！”志文一边抹着脸上的水，一边问，“什么事？这么好笑？”

“对不起！对不起！”乔影一边帮志文擦去那些水珠，一边道歉，“我是突然想起今天课堂上，那些太太叽哇乱叫的样子，真逗！”

她用文学语言绘声绘色地描述起今天课堂上的情景。

“哦？是吗？”志文坐起身，一脸坏坏地、居心叵测地问，“到底怎么叫的？叫几声来听听！”

“去你的！那声音，打死我也叫不出来！太夸张了！”乔影也一脸坏坏地回道，“对了！下堂课要学的是怎样进行抚摸，正好缺个男模特。你不是很有兴趣吗？去了，不光能听她们‘快乐地呻吟’，还能享受她们的抚摸，一举两得呀！”

“哪有你这样的！拿自己的老公开涮！”志文翻了乔影一眼。

“开个玩笑嘛！”乔影说，“那个妇女短训班，我不想去上了。” “为什么？”

“我觉得对我不合适。这种事还要去接受培训？”

“德国的职业培训果然名不虚传哪，连当个家庭主妇都得上岗培训！我倒觉得，你呀，太有必要继续学下去了！”
“为什么？”

志文没直接回答，而是说：“难怪电视里的那些德国女人手脚都那么勤快！丈夫一进门，太太就摸个不停。你看你，什么时候主动摸过我呀？每次都是我摸你！”

乔影又把枕头扔了过去：“讨厌！”

眼看第三次上课时间就要到了。乔影内心却挣扎得厉害。她拿不定主意，这培训班到底要不要上下去？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一） 德国 呢喃

走在街上，迎面的一对男女，如果是你的同类，也许不太会引起你的注意，相反，比如一个德国男人与一个南韩女人，与一个泰国女人，抑或与一个肯尼亚女人，从对方的年纪，容貌，服饰，到走路姿势无一逃脱，漏掉，观察细致到忘记自己是谁了，也许还会生发出无端的猜想，他们是什么关系呢？是怎么走到一起的呢？

我对德国人与外国女人的婚姻一直充满好奇，在我的眼中德国男人的婚恋观和审美观，好听一点儿有些别致，时髦风雅，不好听那就是另类，有些不对劲儿，有病啦！

韩女女佣式

德男托马斯 60 周岁的生日上，他邀请了所有的亲朋好友，多年不见的同事老友，还有他 40 多年的小型打击乐队，招待我们几桌子 20 多号人，是他的南韩妻子金善玉一个人，听说为此准备了好几天的时间。

一见面托马斯上前与我们拥抱，我和丈夫递上精心挑选的礼物：两盒古巴雪茄，一瓶男士香水，托马斯急不可待地当面打开，喜形于色，说明那是他想要的礼物和不忘的友谊。之后才想起，把他身后的瘦小南韩妻子拉出来，介绍我们认识，她是柏林一个医院的老护士，当听说我也是来自亚洲，她的唇齿相依的同胞，马上近乎许多，我试着对她说了一句朝鲜话：“你吃饭了吗？”，她露出惊讶，马上又笑容可掬地用韩语回答我，不一会儿的功夫，我们像是老朋友一样，聊起我怎么会韩语的。

那是我小的时候朝鲜族的邻居教我的，至今没有忘记的几句话的一句。在我出生的地方，从有记忆开始，我家的左右邻居大多是朝鲜族人，受他们的影响，从小会吃辣白菜，妈妈也会腌辣白菜，身穿白色的短身褶裙，脚尖上翘的胶皮鞋，连妈妈包妹妹的婴儿背带都是白色的韩式，妹妹的白色斗篷，从尿布到斗篷那是从里到外的白色，与汉族的从上到下的红色形成鲜明的对比，孩子们在一起吃在一起玩，玩“嘎了哈”（即猪的肘关节骨头），跳格子都是用朝鲜语一套一套的振振有词，与他们在一起分不出哪一个是汉族，哪一个是鲜族来。

那时，对门的一家女孩与我只差一天出生，两个女孩我们的妈妈，在一起有说不完的育儿经和厨房秘笈，鲜族话是我人生学习的第一门外语，那时听，说没有一点儿障碍，上学以后搬家到很远的地方了，开始还互相走动，以后便很少再来往了，鲜族话也慢慢地淡忘了。但是，那时的生活习惯已经植入我的生命里难以改变，爱吃大米，辣白菜，回忆起小时候那段生活还是很温馨，很有趣的事儿。

现在走在街上，每每有人误认我是韩国人，即使我人在国外多年了，也时常自己腌制辣白菜，到亚洲商店买回白菜，生姜，大蒜，辣椒，苹果等主料后，家里专门有个搪瓷罐子，一次三五颗的中间对切，先用盐把水杀出来，再放上各种配料，简单容易，放在冰箱里能存好长时间，开始时没有酸味也好吃，时间长了，酸味上来酸辣恰到好处，就像泡菜一样，口味也不差，吃烧烤时辣白菜那是绝配。

金善玉把我请到他们的房子里，客厅的壁画，艺术装饰完全的韩式，字画是汉字我熟悉的亚洲方式，她竟然会用汉字写自己的名字，到让我惊讶了。我想，韩语也像日语一样，是汉语的演变形式，汉字写繁体字，发音不同而已。

餐桌上摆着韩式和德式两种自助餐，韩式的白米饭，辣白菜，鱼丸子，海带凉拌菜，打糕；德式烤肉，各种酒精饮料，咖啡，蛋糕，尤其韩式佳肴备受青睐，这个南韩女人一直忙前跑后地招待大家，看我们吃喝，她一直等到最后，刚得空吃在嘴里，克劳斯拉个响指，她马上领会，又开始收拾残局，吃饱喝足的客人欣赏节目开始：现是小乐队的表演，后来客人随着音乐翩跹起舞。韩国家庭男为上，子为上的典型的大男子主义的男尊女卑，那是在以前，在亚洲，在韩国，什么时候移到德国了，这不是德国家庭吗？让我心生悲哀。

是她把丈夫惯坏，自打嫁过来，她就情愿贤妻良母，包揽一切家务，把成人的儿子宠坏，唯一的儿媳还是个动嘴不动手，只会面包夹肠，吃罐头食品长大的德国人，这一大家子上下就这么一个服务员忙乎着，令人着实地看着不下眼的还有，有不少来宾女眷与克劳斯当众眉来眼去的，拥抱，接吻不在话下，喝到酣时，只见克劳斯用手拍着女眷的屁股，极尽挑逗，我注意到金善玉红红的脸上泛着羞涩，好像那个女人是她自己。那么，克劳斯的南韩妻子是他 30 年的女佣？

泰女性幻觉式

多尔康是国家公务员，几个孩子的父亲。他的前任妻子是地道的德意志女公民，俩人是大学同窗，同居又成同事，后结成夫妻，一连生下三个孩子以后，妻子的为了照顾孩子，辞掉公务员职位，又为了亲自培养教育孩子，孩子都留在家里，没有一个去过幼儿园。为此，妻子没有时间照顾老公，照料家务，除了带孩子出去玩耍，就是与孩子一起睡大觉。老公下班先去超市购物，回来打扫卫生，再给孩子洗衣做饭。时间长了，妻子厌倦了家庭生活，一度精神出轨，爱上了一个独身老教授，搬到那里与老教授同居，撇下孩子，丈夫有家不归。为了三个孩子长大成人，多尔康又当爹又当妈的苦熬了几年。睁开眼睛就是工作，养房子，养孩子，晚上一个人睡不着觉的时候，还养成借酒浇愁的毛病，成了麻痹神经的酒鬼。

后来，经他姐姐劝导，他征婚认识了一个泰国女人，一个已婚带着两个孩子的女人，一个在德国打拼多年的按摩女。凸凹有致的体型和棕色皮肤成了她最大的亮点，也是吸引多尔康的唯一之处。俩人几次约会后，泰国女人便带着孩子在多尔康家安营扎寨了，这个家像个幼儿园，一个女人照顾五个孩子，一个男人，但比起在外打工活命，不愁吃不愁穿的日子也让她知足和安慰。

泰国女其实很会做女人。她使出全身解数，白天洗衣做饭，接送孩子上学，上幼儿园买菜购物样样不落，晚上，双手合十燃香敬佛，穿上诱惑的内衣炫浪漫，为德国男友抹油按摩，泰女普遍谙熟房术，使尽女人的风骚和媚术，这就是为什么德国男人都爱跑泰国度假，独身老汉更是乐不归蜀的原因了。可是，日子过久了，两窝孩子分伙儿打架升级，多尔康再怎么离不开泰国女，也不能装聋作哑，无视亲情而不顾，他本来就是那个护牛犊子的老母牛，只能忍痛割爱，与泰国女分手，好在这一次还没有结婚。

因为孩子两个人分开，感情还算深厚，他们一直偷偷地往来者，泰国女人开个按摩店，凡她有需要的时候，他大方出手从不袖手旁观。即使后来他又结婚了，还是念念不忘旧情，经常去哪儿寻找精神刺激。现在的妻子是肯尼亚人，为此与他闹离婚闹到法院，因为争夺孩子的抚养权，分居快两年了，至今也没有离成，时好时坏，笑声眼泪同在。他脚踩两只船，一头是情人，一头是妻子，孩子都是他与两个妻子的合法孩子，难怪他还酗酒不断，不省心，就像在品色，白

色,棕色,黑色的不同韵味,是什么在诱惑他的船舶一直不能靠岸停泊,为了猎奇,性幻觉,还是心理疾病,生活能安稳吗?代价能不大吗?

在德国一个已婚男人基本上爱家,爱老婆,维持着一个和谐家庭,社会也和谐,不像有了名利的中国男人的操守,养二奶,还嫌不够,睡小三,搞小四,越来越习以为常,作为女人我为中国女人的现实而悲哀,德国人的婚姻被婚姻法很好地保护着,离婚不是每个人都能承受得起的高昂代价,这就是为什么德国好多人选择不结婚的同居生活,作为外国女人我为生存在德国的外国同胞加油打气,入乡随俗,男女平等,做好女人该做的就行。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二\)](#)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三\)](#)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四\)](#)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五\)](#) [德国人的外国女人\(六\)](#)

中篇小说:

那风儿吹不散的..... (一) 美国 红花

往事从头,细细诉说:那一天.....

冬天,一个普通的星期一早晨。课间操结束后,离第三节语文课还有十五分钟的时间。姚小竹和几个要好的女同学有说有笑地往教室走去。途经教务处的小窗口,外面照样拥满了前来领取信件的人。眼明嘴快的叶蕾大惊小怪道:“姚小竹,你的名字怎么写在黑板上了!”



姚小竹所在的中学四中,位于这个城市的老城区靠南,并不很大,所有收信人的名单都毫无例外地写在这块年代已久,且早已发白的小黑板上。“我的名字?在哪里?”姚小竹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赶紧跑到小黑板面前,在名单里寻找自己的名字。果然,在第三排的第二行,“姚小竹”的大名挂上面。姚小竹觉得莫名其妙。长这么大,她从来就没收到过来信。叶蕾一个快步,抢先跑到教务处的窗口,报了姚小竹的名。随后,窗口递出来一封白色信封。

“让我看看谁给你来的。”叶蕾边说边扬起信封:“咦,怎么没有寄信人地址?不会是什么恐吓信吧?”

“啊?是吗,我看看”“我也看看。”几个女孩争先恐后的将信件传来传去,叽叽喳喳越说越离奇,让本来就很奇怪的姚小竹越发的不知所措,紧张起来。

“交给老师吧,万一坏人来的,一查指纹就能捉住他了。”爸爸是警察的李红斩钉截铁的说。姚小竹把传到手上的信紧紧地捏着,脸上显出惶恐和不安。

“叮铃铃!”此时,上课的铃声响了。姚小竹坐在座位上,老师讲了些什么,她似听非听地支楞着耳朵,却一句也没有听进去。。。隐隐约约地,姚小竹感觉到不远处有一束目光若有若无地停留在她的身上。她顺着目光看过去,却是惘然。每一个人似乎都在专心致志地埋头抄写黑板上的段落大意。

是谁写的信呢?姚小竹心里嘀咕着。

终于下课了,小竹没有像往常那样和叶蕾结伴回家,而是一个人慢慢地走,拐进了学校侧面的小树林。看看周围没有熟人,小竹小心翼翼地打开信封。里面只有一张小小的纸条。纸条上用蓝色的钢笔水端端正正地写着:“姚小竹,我有

一个把兄弟很喜欢你。如果你想知道他是谁，请务必在周四的晚自习之前，到学校操场的双杠旁等候。别害怕，喜欢你的人不是坏人。”没有落名。

小竹拿着纸条，又细细读了一遍，才感觉到事情的真实性。她心里害怕极了，是因为写纸条的人用了一个词“把兄弟”。在小竹那个年代，这样的词总是和流氓、地痞、不务正业的人联系在一起的。

姚小竹生平第一次感觉到无助。她把这条纸条看作是情书，却没有得到情书的喜悦和羞涩，反而不知道如何处理。天色渐渐地暗了下来，小竹还要赶回家做晚饭。她只好把纸条先塞进政治课本的书皮缝里，确保什么都看不出来以后，才郁郁寡欢地往回家的路上走去。

点击下面的链接，阅读这部小说的全部章节：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	那风儿吹不散的。。。 (三)	那风儿吹不散的。。。 (四)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五)	那风儿吹不散的。。。 (六)	那风儿吹不散的。。。 (七)
那风儿吹不散的。。。 (八)	那风儿吹不散的。。。 (九)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一)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二)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三)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四)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五)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六)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七)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八)	那风儿吹不散的。。。 (十九)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一)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二)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三)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四)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五)
那风儿吹不散的。。。 (二十六)		



中篇小说《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 美国 虔谦



我第一次见她时是在福安镇的职业介绍所里。改革开放后，陆续有不少外地来的人落脚福安镇。

福安镇原来叫三围镇。是个靠海的文明古镇。站在海湾边上能看到三个小岛屿，象卫星似的环绕着这个镇。记得小时候有一次天蒙蒙亮时我和年段里的同学到了三围海边，远远看着远处的三个小岛。当时我心里涌上了一种也是朦胧的说不出来的感觉。不知那岛上都有什么？不知它们这样忠实地守着三围镇有多久了？

大概三围镇的名字就是这么来的。海边的白塔楼和八角亭里有许多古代文人的笔迹和几尊列为省级文物保护的石雕。从我小时候起，就听人喊着三围镇将要有大地震加大海啸。后来真的震了好几回，不过都是小打小闹；白塔楼和八角亭都好好的在那儿。

开放以后，有了关于女人的“三围”这个词，镇办就到县里要求将三围镇改名为福安镇，说是这样不仅维护了文明古镇的纯洁性声望，也反映了文明古镇的福气，也有吉利的意味。镇里和县里有不同的声音，有的认为三围这个名字本身也很吉祥。最后折衷了一下，海湾那一带还叫三围，镇的主体就叫福安。

福安镇的保姆真不少，似乎从天的另一边来的都有。

当工作人员介绍我们认识的时候，她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她看上去三十六、七岁的样子。脸上有些清瘦，没有多少血色；没有笑容。

她站了起来，向我点了点头，幅度之小几乎看不出来。

我竟也笑不出来。

我们好像是来自……两个世界的人。

“听说你是江西来的？”我问。“是。”她回答。

“江西哪里？”“坳里。是山区。”她补充说。

“坳里……到这里，大概是要坐火车吧？”我问。“我是搭朋友的货车下来的。”她答道。

我一听，不由得又打量了她一眼，体会着她家境的难。

家里请保姆主要是为了照顾公公。

公公原来是福安镇一所重点中学的校长。婆婆是中学里的教员。两人基本上是形影不离。

婆婆是三年前去世的。那以后，公公的体质就一天不如一天。

我和先生在县城里工作，平时照顾不到家里。我每个周末都会搭车来福安镇看看公公，帮他洗衣服打扫房间，做上几天的饭菜。

婆婆的照片就挂在公公的卧室里。几乎每次去，都会看到公公抱着婆婆以前写的书稿发愣。他看上去非常孤单。有时我竟会责怪自己生不出孩子来。要不然，有个孙子陪着该有多好！

我先生和公公之间的关系不是那么太亲密。我也不是完全了解个中的原因。只是有一件事，先生和我讲过。他说他的祖父生前留下了两栋房产。其中有一处是要留给他的。结果是，现在两处房子都在公公的名下。我看得出来，先生心里有很深的疙瘩。

先生大我六岁，当过下乡知青。后来被调到县城当文化馆的秘书。我们现在住的就是文化馆用优惠的价钱卖给我们的公寓房。房子很小，地点也不是太好。

也许是因为那处房子归属了公公的原由，先生对住房总是显示出特别的敏感。每次回家假如看到家里暗一点，他的眉头就会皱起来。

我每次上班前都要记得把窗帘拉开；回家以后赶紧把挂在阳台上的衣服什物取下来。小厅里装了个玻璃镜，为的是显得亮堂宽敞。

公公信任我超过信任我先生。所以找保姆的事他就全权交给我去办。

“你叫什么名字？”我问还站在我跟前的这个女人。“姚山兰。”她回答。

“姚山兰”，想象着满山坳的野生兰花……我喜欢这名字。我让她坐下。接着便问起她以前有没有做过保姆的经验。

“保姆倒是没做过，”她说，“不过以前在家时都是我照顾爸妈和两个妹妹。”

“现在家里都有什么人？”

“我爸两年前走了。大妹妹大学毕业又工作了好几年了。小妹妹和妈妈在家做点零星工。能照顾自己。”

“你结婚了吗？”听了她简短的介绍，我对她有些关注起来。

只见她嘴唇动了一下，没有马上回答。

大概过了二十秒钟后，她才回答说，她离婚了。

我心里咯噔一响。离婚这种事听起总让人有些不踏实。

“怎么会离婚呢？”我至少得知道个大致。

她转头看看一边墙上贴着的女明星像；那明星做着姿势，咧着嘴笑。很快的，她把头转向另一边。那边的墙角摆着一盆富贵树。

“他有别的女人。”她说了这么一句。

屋里暗了点，所里职员打开了灯。我发现，姚山兰长得相当匀称。从脸型到身段。

[点击下面的链接，阅读这部小说的全部章节：](#)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中篇小说 二\)](#)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三，四）](#)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中篇小说 五\)](#)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六）](#)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七）](#)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八）](#)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九）](#)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一）](#)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二）](#)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三）](#)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中篇小说 十四\)](#)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五）](#)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六）](#)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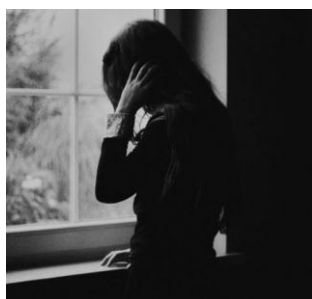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八）](#)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十九）](#)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二十）](#)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二十一）](#)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二十二）](#)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二十三）](#)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二十四）](#)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小说 25，26）](#) [我家的保姆和装修工（大结局）](#)



女人如水（一） 美国 牧童歌谣



晓苏不敢抬头看丈夫的眼睛，只是低了睫毛，盯着丈夫的手。晓苏知道，她一抬头就会哭出来，今天，她是下了决心不在丈夫面前哭的。丈夫的手修长，带着男人的俊朗和力度，那是多么让女人着迷的一双手啊。晓苏看着这双手轻轻打开抽屉，在几个存折间游移着。

“真的没问题吗，家里？”丈夫声音里的柔软和关切让晓苏晕眩。

“没事儿。”晓苏咽下喉咙里的一团苦涩，清清嗓子说，“你需要多少就拿吧，我刚发了奖金，过得去。”

丈夫拿了一个存折，转身在晓苏的手腕轻轻握了一下，说：“那我先走了。这包是给盈儿买的裙子和长筒袜，她不是喜欢粉色纱裙嘛，下周她演出穿吧。回来你告诉盈儿，我来看她演出。”晓苏点点头。

晓苏把额头靠在窗户上，丈夫走远的背影在她的泪水里模糊一片，她跌坐在地毯上。手里的小小粉色纱裙和印有心形图案的长筒袜色调和谐，大小适中。晓苏知道，这是那个女人买的，晓苏还知道，丈夫拿了钱，是去那个女人的家。

晓苏仿佛又听见女友李丽的尖嗓门：“你太傻了。谁还像你这么痴啊？要把男人惯成什么样子才罢休？”李丽这么说，晓苏不出声。半晌，她说：“还记得咱们刚进大学时的迎新晚会吗？”李丽双肩一耷拉：“你又来了！”

枝叶扶疏的校园，退却了盛夏的暑气，在隐隐的一缕凉爽中，迎着返校的学生和来报道的新生。庄重的主楼面前的草坪上，一字排开几条长桌，旁边竖着“报道处”的字牌。红色的“欢迎新生，欢迎返校”的横幅似乎带来了节日的气氛。

桌前围绕着年轻的脸庞和声音：“在哪儿拿钥匙啊？”

“我是大二学生，还要签到吗？” “帮我查查我分到哪个宿舍楼啦？” “我们系在哪楼？”

晓苏提着行李，怯怯看着宽阔的校园和忙碌的人们。这就是她的大学，这就是她青春展翅，梦想放飞的地方。晓苏鼓足勇气和力气，挤到桌前，问：“我是基础医学系的新生，是在这儿报道吗？”

“哎，我也是基础医学系的，我也是新生，咱俩一个系的。”不等接待报道的人说话，旁边一个圆脸女孩就迫不及待大声说，“我叫李丽，你叫什么名字？就在这儿报道，拿宿舍钥匙。”

晓苏一下就喜欢上这个快人快语的圆脸女孩了，离开家乡，离开父母，她忐忑的心里第一次感觉有了些底。晓苏签了到，又找到自己宿舍楼和房间号。

“咱俩还一个宿舍的呢，嘿！”李丽又叫了起来。晓苏高兴地笑了。

九月初的天气说变就变，晓苏和李丽刚刚拿起行李往宿舍楼走，就见淅淅沥沥下起了雨。幸好有一辆空卡车开过来停到路边，司机吆喝说：“六号楼的，七号楼的，上车，带你们过去！”话音一落，大家纷纷往路边跑，把自己行李扔上卡车，人也趴上去。晓苏和李丽也拖着行李呼哧带喘跑过去，结果还是慢了一步，只剩下一个座位了。李丽说：“你上去吧，帮我把行李稍上，七号楼下等我，我跑过去。”

晓苏刚要把行李往卡车上放，突然来了一个男生，一个健步窜上卡车，一屁股坐在那唯一剩下的座位上。他除了行李外，肩上还背着一个形状怪怪的黑盒子，他拍拍黑盒子，对站在车下发呆的晓苏和李丽说：“对不起啊，这个怕淋雨。”卡车就启动了。

“你，你，什么人哪？跟女生抢座！谁不怕淋雨啊！”李丽跳着喊。

“算了，算了，咱们走吧。我这儿有把伞。”晓苏说。

两个女孩，一边背着行李，一边打着一把小伞，往七号楼走。校园真大啊，七号楼真远啊，行李真重啊。晓苏也心里抱怨起那个没风度的男生来——什么宝贝，娇气的，还怕淋雨！

迎新晚会在开学两周后举行。基础医学系和临床医学系联合，由高年级的学长们出节目，欢迎新生。其实，大家都是在血腥的高考中走过的，为了考上这所全国顶尖的医学院，他们除了学习学习再学习，没有

任何时间发展任何考试以外的才能。晚会的节目虽然艺术含量不高，但也五花八门，诗朗诵，双簧，小合唱俱全。最搞笑的是，两个男生用三句半的形式，把学生食堂褒贬了一番：

早晨八点就剩下粥 ---- 一勺半。 今天的菜最杀菌 ---- 大蒜。 打饭窗口就俩人 ---- 也得挤。

买不起小炒怎么办? ---- 茶叶蛋.....

欢笑声中，晓苏发现自己的笑声里有一点淡淡的惆怅。她想起上午老师点名的时候，误把她的名字“姚晓苏”读成了“桃晓苏”，全班哄堂大笑，课后有人给她起外号“桃酥”。晓苏是个敏感的女孩，为这个倒霉外号，她一整天都不开心，觉得谁都在笑话她。现在这么欢快搞笑的晚会，也不能让她完完全全放松，完完全全快乐。

就在晓苏低头片刻，又抬头的时候，突然发现对面高年级的班里有一个男生在看着她。晓苏迅速避开他的目光，心头撞鹿。咦，这不是那个新生报到时，抢卡车座位的那个男生吗？瞧，他现在还抱着他那宝贝的怕淋雨的黑盒子呢！

点击下面的链接，阅读这部小说的全部章节：

[女人如水（一）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二）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三）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四）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五）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六）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七）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八）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九）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十）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十一）原创小说](#) [女人如水（十二）终结篇](#)

永远的漂泊 德国 老来天真



是谁在唐人街上徘徊，命运多桀的他，或许根本不应该长大。

1

新中国的成立，使多少海外华人激动不已，又有多少海外赤子投入到祖国的怀抱。在这股归国的热潮中，在越南的一个华商家庭里，有一个长子，也在这归国的热潮中投入到了祖国的怀抱，加入到了新中国建设的行列里去了。

在这个有九个孩子的大家庭里，只有俩个男儿，长子已去了中国，才五岁的幼子-王景弟，在这个家庭里就备受宠爱。他得到的总是比其他的姐妹们得到的多，他好像在这个家里从来就没有得不到的东西。随着家境的不断好转，他的处境也就越来越优越。姐妹们都必须帮家里做生意，就只有他可以专心读书，而且是当地最好的学校，读越文、读中文、读英文。

王景弟在优越中长大，他想将来去英国读书，而且是英国的剑桥，当地的学校已不能满足他的这个要求了，于是，就去了当时的首都-西贡，在那里有一座英国的剑桥预备学校。

去西贡前，王景弟在家乡有了一个女朋友，佳贞，他们是同学，他们相约，等他在剑桥预备学校完成学业后，回来结婚，然后，双双去英国剑桥，共度美好人生。

2

谁知天有不测风云，就在王景弟刚去西贡不到一年的时候，家乡传来了他的女朋友结婚的消息。这对王景弟来说，犹如一个晴天霹雳，在他短暂的人生经历中，这是他第一次挫折和失败，而且，这一失败就是不可挽回。那一段美好的初恋，就这样的失去了。那少男少女的海誓山盟，就这样不堪一击的破灭了。

他连夜赶回到家乡，第二天的清晨，他找到了佳贞，看到已成为别人妻子的前女友，他流下了眼泪。佳贞也泪流满面的对他说，真的是很对不起！景弟！我在家里是老大，我不能违背父母的意愿，我有责任帮助家里，我现在的夫君，他愿意帮我们家打理生意。

一切都木已成舟，说什么也无济于事了。看着眼前这个温柔而又善良女孩，他没有理由责怪她，他想，我不能得到她，这是我的不幸，也是我的命运。那一刻，他感到一切都失去了意义，一切都没有了希望。

于是，他再也没有回到西贡那个剑桥预备学校去了。

3

他消沉了.....

望子成龙的父母，面对儿子这突如其来的变化，一筹莫展。他的父亲和他产生了激烈的冲突，从那时起他学会了用酒来消愁。他的母亲，以泪洗面，不知怎样来劝解自己儿子。

父母左思右想，认为，儿子是因失恋而沉沦，只有尽快地找一个好姑娘结婚，也许会好起来。

俗话说，解铃还须系铃人。他的父母知道，被宠坏的儿子，他要结婚的对象，一定是不能比佳贞差的。虽然，佳贞已为人妻，可是，她还有俩个妹妹。其大妹叫佳琴，比佳贞小一岁，和佳贞一样的善良和温柔，也一样的美丽，只不过佳贞的美里带有敦厚，而佳琴的美里带有灵气。王家 and 佳贞家是世交，于是，他的母亲就亲自去提亲，想让佳琴嫁给景弟，佳贞的父母说，如果佳琴不反对，我们当然也不反对。

长久以来，王景弟和佳贞交往，常常是和佳贞的妹妹们在一起的，特别是在学习中文时，都是大家在一起练习的。因而，佳琴对王景弟并不陌生，甚至也有好感，也许那就是朦胧的爱意吧。

佳琴愿意嫁给小弟，王景弟在父母的劝说下，也认为比这更好的结局已经没有了。

4

不久，王景弟和佳琴举办了隆重的婚礼。

婚后，两人相敬如宾，日子过的平平静静。王景弟和他的父亲有冲突，在佳琴的帮助下，自己创业，也闯出了自己的一片天地。

几年后，他们育有两个女儿。

5

时光在静静的流逝。假如什么也没有发生的话，那该有多好呀！可是，人的命运是不能逃脱时代的变迁的。1975年，越南北方共产党解放了越南南方，统一了越南。南越的华侨们在一阵的激动和欢呼之后，发现他们的生意受到了限制，他们的财产无缘无故的被没收，甚至，人也会无辜的失踪。

面对日益严峻的形势，华侨们十分不安，他们担心有朝一日，会在一夜之间变被淹没。

于是，他们变卖家产，把现金都兑换成了黄金、钻石和珠宝。可是，这样没有前途，没有希望。他们要逃离这里，他们要寻找自由和希望。

可是，逃往哪里，哪里有自由和希望，他们不知道，于是，他们把生命和希望交给了大海。

于是，在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就有了闻名世界的 **Bootsflüchtling**。王景弟一家也加入了这一逃亡的行列之中。

凑足了一家四口所需的黄金，交给蛇头，蛇头秘密的告诉他们出船的时间和地点。就这样用一大把沉甸甸的黄金换回一个未知的希望。这一大把黄金并不能保证你去哪里，也不能保证你路途的安全。蛇头只能保证你出越南海至 3-4 海里的安全。有很多船只就在出越南海 3-4 海里的地方，被越南警方击沉了。

不是委屈求全，就是铤而走险，他们别无选择，因为，他们已经没有了祖国。他们曾经求救于中国政府，可中国政府对他们已经是爱莫能助了。因为，他们在法律上已是越南公民了。可王景弟还有个大哥在中国，他本可以投靠他大哥，可是，自打他大哥去了中国以后，就再也没有得到过他大哥的消息。那是因为，那时的中国政府 and 南越政府是两个敌对的阵营，所以，无法通讯。

6

在一个漆黑的深夜，王景弟夫妇带着一个 3 岁、一个 4 岁的女儿上了船。船上已经挤满了逃亡的华人，每人得到的只能是一个座位。

船顺利的出了越南海以后，就在海上无目的飘流。海浪渐渐的凶涌起来，船颠簸的很厉害，人们开始呕吐，女人们在叫喊，孩子们在哭叫，船上开始混乱起来。这时的男人们表现的都还很镇定，因为，在这波涛凶涌的海上，有他们惊恐的妻儿，他们是她们唯一的期待，唯一的依靠。他们不能惊慌，他们要故作镇静，他们要保护和安慰他们的妻儿。

又是一个滔天巨浪袭来，把船掀往三长高的天空，船上所有的人都被巨浪甩倒在船的甲板上，或船舱里，人们抓紧身边的每一个可以抓紧的东西，人们恐怖到了极点，船随时都有可能被巨浪吞噬的危险，黑夜，浩无边际的大海和巨涛.....

没有经历过航海的人是不知道大海的凶险的。诗人们给大海赋予太多的浪漫。可是，经历过这次航海之后的很多人，再也没有去游泳池去游泳，孩子们看见水就害怕，更不要说，去那令很多人向往的，具有浪漫情调的海边去渡假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大海渐渐平静了。天空也明亮了起来，海面上也有了些船只。不过，另一种危险也随之而来，那就是，海盗的出没。

每当有船只向他们的船开过来的时候，船上的男人们都站在甲板上，做强壮的斗士状，而女人和孩子们都躲到下面的船舱里去。就这样，他们的船多次的和过往的船只平安的擦肩而过。

但是，不幸还是降临了。他们还是遇到了海盗，海盗们上了他们的船后，搜索到了船舱里，看到海盗，孩子们睁大惊恐的双眼，躲到女人们的身后，而女人们这时也吓得缩成了一团，抖的像一片叶子，她们有的就赶紧除下自己的黄金珠宝首饰，有的也主动的拿出已经藏起来的珠宝钻石，海盗们搜索完了一切可以搜索到的财宝以后，还不甘心。他们把目光停留在了一个十四、五岁的花季少女身上，要把她也带走。被刚才海盗搜索吓得惊魂未定的父母，此刻已是呆若木鸡，脑袋已经停止了思维。倒是女孩不谙人世的少年哥哥，站在了海盗和妹妹的中间，企图阻止海盗将妹妹带走，海盗随即就将小哥哥刺死，扔进了大海，带着小妹妹离开了这艘逃难的船。

亲眼目睹了这一惨烈人间悲剧的人们，心灵都受到了极大的刺激，给他们的心理留下了永不可磨灭的阴影。更何况那一对少男少女的父母，那位母亲，几天后，在船上也就郁郁而死了，那位父亲，他虽然活了下来，可他已经不能正常的生活了。

7

也不知过了多少天以后，他们又看见了一艘很大很大的船，上面飘扬着一面黑、红、黄的三色旗，船上的人预感到，他们可能有救了。因为，当时国际上有一个公约，哪一个国家的船看到了这种逃难的船，那么，这个国家就有责任接受他们。可是，谁也不能肯定，这艘船可以救他们。他们仍然被那海盗事件吓得余惊未了，于是，仍然是所有的男人都站到甲板上去，女人们还是躲到船舱里去。

这艘大船渐渐的向他们靠近，并挥舞着旗子用英语向他们喊话。王景弟他听懂了，他们得救了，这是一艘德国的军用船只。船上所有的人都高兴的跳了起来，女人们流下了眼泪。

他们的船在德国军舰的引导下，来到了泰国的一座小岛上。在这座小岛上，办理了难民所需的一切证件，三个月后，德国用军用飞机把他们接到了德国。

临终前的一堂课 美国 融融



欧阳教授得了绝症，在病房里给学生上的最后一堂课是有关命运。他说，命运是什么？是造物主给我们的一张牌。这张牌从出生那天开始便走向死亡。我们拿在手里，直到终点才看见。我快死了，你们都要死去，死亡面前人人平等，没有人逃脱得了这个结局。那么，谁能回答为什么命运总是象璀璨的肥皂泡一样悬在上空，明明不堪一击却给人做梦的余地？

学生们心中难受，低头含泪，只有一个学生说：因为人的目光短浅，只能看到眼前的一个片段。璀璨的肥皂泡是认为制造的。有的人拜菩萨求上帝给自己带来好运，有的人买 LOTTERY 进 赌场测试自己的运气，有的人花钱请人算命测字看风水，有的人白日作梦自欺欺人，等等。有人以成功来衡量命运，有人以财富来衡量命运，有人以婚姻美满子孙满堂来衡量命运，却把最后面的尾巴或者掩盖或者掐断，以为那样便可以活得有滋有味。其实，忌讳也罢，回避也罢，隐瞒也罢，都不能改变命中注定要死去的结果。人生如同一辆开向坟墓的列车，每个人每天都在部分地死亡。这个方向不可逆转。

欧阳教授面带笑容，继续问，反正逃避不了死亡，你们为什么要来我这里学习？

这时学生纷纷回答，七嘴八舌。有的说，同样是面对死亡，有的人珍惜每个平凡的日日夜夜，珍惜快乐平安，珍惜相互热爱互相扶持。有的说，死亡就像灾难，天天发生在我们周围，发生在我们体内，只有同舟共济，才能达到彼岸。还有的说，鸟之将死，其声也悲，人之将亡，其心也善，把每一天当作最后一天来过，无愧于来世界上走一回的幸运。

欧阳教授问道，如果人人长生不老，这个世界是不是更加美好？

学生异口同声地回答，NO。老的不走，新的不来。社会没有动力，死水一潭。

那么，为什么面对死亡那么恐惧？欧阳老师问。许多同学摇头，只有一个同学说，人是分裂的，理论是一回事，作为个人，谁不愿意长生不老？

欧阳教授剩下最后一口气，已经发不出声音。他摊开手心，出示一张纸牌，上面写着-----让我们来感谢造物主的英明，让个人只有短暂的生命，即便作恶也有限，却给予繁殖能力，逼迫人类在死亡面前总结失败提升文明，给后代留下一线光明。



生死 加拿大 飘尘永魂

一声啼哭，列车开进隧道。

一声叹息，列车开出隧道。

有声小说：

在劫难逃的情人 作者：美国 霓芄 演播：霓芄

[点击下面的链接，收听有声小说连播](#)

-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一集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二集
-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三集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四集
-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五集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六集
-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七集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八集
- 配乐有声小说《在劫难逃的情人》第九集

出轨的中年女人 作者：美国 海云 演播：美国 叶子

[点击下面的链接，收听有声小说连播](#)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一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二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三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四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五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六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七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八集](#)

[小说连播《出轨的中年女人》第九集](#)

长篇小说：

长篇小说：归去来兮 美国 海云

三位女主角简介：

湘荭：全职房产经纪、业余作家，两个孩子的母亲，自丈夫海归后十年留守美国，智慧处理丈夫的外遇，婚姻至今完整。

青鹏：女强人，高工兼企业决策人，两个孩子的母亲，自己海归在上海，丈夫带着两个孩子在美国，最终离异，前夫再婚并自称再婚生活幸福。青鹏积劳成疾，最终黯然远离。

宜稔：国内大学教授，生有一女，她和丈夫是表面众人眼里的恩爱夫妻，背后却隐藏着伤心痛苦的遭遇。中年的宜稔决心离开中国前往美国，重新寻找自己的人生之梦。

她们的人生轨迹，从头说起。。。。。

[（点击下面的连接，阅读这部小说的全部章节）](#)

归去来兮 小说一	归去来兮 小说二	归去来兮 小说三	归去来兮 小说四
归去来兮 小说五	归去来兮 小说六	归去来兮 小说七	归去来兮 小说八
归去来兮 小说九	归去来兮 小说十	归去来兮 小说十一	归去来兮 小说十二
归去来兮 小说十三	归去来兮 小说十四	归去来兮 小说十五	归去来兮 小说十六
归去来兮 小说十七	归去来兮 小说十八	归去来兮 小说十九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一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二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三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四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五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六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七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八	归去来兮 小说二十九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一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二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三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四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五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六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七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八	
归去来兮 小说三十九	归去来兮 小说四十一	归去来兮 小说四十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二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三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四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五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六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七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八	归去来兮 小说 四十九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一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二	归去来兮 小说五十三
归去来兮 小说五十四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五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六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七	归去来兮 小说 五十八 (结尾)	

长篇小说：素素的美国恋情 美国 融融

引子



大學的林蔭道上，走著不同膚色的學生。

那年夏天，空氣又幹又燙，好像劃一根火柴就會著火一般。我就是在那個時候去報到的。太陽把那棟三層樓的紅磚房曬得冒油發亮。陽光好像把人們身上的汗水都吸幹一樣，我熱得流不出汗，發燒一樣地難受。

我從中國大陸來，十年前，對於空調和室內外的冷熱差異非常不能適應。走進注册辦公室裏，我冷得一陣陣哆嗦。對面的椅子上有一攤被丟棄的報紙，我真想一把拽過來裹在身上。可我不敢去拿，只能自己抱住雙肩力求暖和一點。

接待我的是一位新陳代謝出了問題的胖女人。她的綠色針織上衣繃得很緊，側看，好像連綿起伏的山丘模型。她的嘴裏一直在吃東西，一邊對著電腦打字，一邊咀嚼不停。

在填完了所有的表格以後，她對我說，你來晚了，沒有人和你合租一個宿舍，費用比原來要高出許多。我當時的英文聽力很差，以為安排我住在高樓上。沒聽懂，居然回答了OK。正說著，外面捲進來一陣熱風，一個金髮，秀麗，身材苗條的姑娘閃了進來。她的整個形像就象電影演員，金頭髮象塗了口似的，又直又亮。眼睛大得好像灰藍色的湖水一樣透明。她的眼睫毛象兩把小刷子，又長又黑。鼻尖翹翹的，一口雪白的牙齒，一說話就是滿臉的表情。她自報名字：莉莎。而且一再抱歉地說，因為家裏什麼事情，來晚了。她的臉上總是挂著笑容，即便在說“對不起”的時候，眼睛也帶著笑意。

她進來的時候，胖女人正在給我解釋：你可以自己到校外租房子，價格低一點，但是需要一些時間，等等。她瞟了莉莎一眼，說，如果你想和她分租的話……。

莉莎馬上接話說，我希望有人和我合租，我沒有很多錢。我聽懂了“沒有錢”。我說，我也是。她說，你開玩笑嗎？一人獨住一個套間，還說沒有錢？你從日本來還是臺灣？我嚇了一跳。因為付了學費，我口袋裏只剩了二百美金。我的生活費還要靠打黑工去賺呢！我轉身問那個胖女人：宿舍究竟要付多少錢？她說，都在文件裏，你沒有看到嗎？我看文件要查英漢字典，哪能看得那麼仔細？我啞巴吃黃連，無話可說。莉莎接口說，九百五。我臉色一白，眼睛一黑，昏過去了。

莉莎大喊：她中暑了！

她飛奔出去，不知道從哪里搞來了一個冰袋，敷在我的前額。一邊說，我認為她不適合一個人獨住，讓我分租那個套間，可以嗎？

胖女人翻出了兩個白眼珠，說道，如果她允許你……。

我其實沒有真的昏過去，是頭暈，身上很燙，必須合上眼睛。一聽到莉莎要和我一起租房，我馬上拉住了她的手，象找到了救兵一樣，YES，YES，說了好幾遍。心裏想，這九百五，現在削掉了一半，變成了四百七十五，剛來的時候，一美金等于七元人民幣，對於我來說，那是多麼大一個數目啊！

莉莎握緊了我的手，搖了又搖，“謝謝！謝謝！”地說個不停。我們就從那時候開始，歪打正著地做了朋友。

[\(点击下面的连接，阅读这部小说的全部章节\)](#)

中文版：素素（第一章）

素素（第四章）

素素（第八章）

素素（第十二章）

素素（第十六章）

素素（二十）

素素（二十四章）

中文版：素素（第二章）

素素（第五章）

素素（第九章）

素素（第十三章）

素素（十七章）

素素（二十一）

中文版《素素》第三章

素素（第六章）

素素（第十章）

素素（第十四章）

素素（第十八章）

素素（二十二章）

素素（第七章）

素素（第十一章）

素素（十五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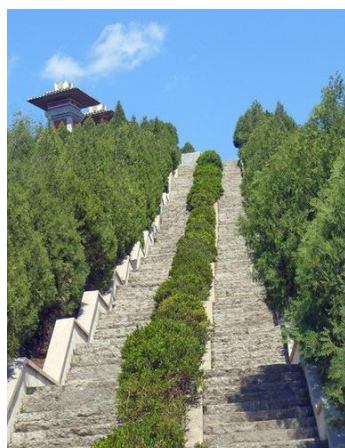
素素（第十九章）

素素（二十三章）

长篇小说：雪落轩辕台

中国 抱峰

《雪落轩辕台》故事主线



（1）百里玉妆是梅江畔客家华裔的女儿，大学哲学系毕业，与恋人何伟雄下放到轩辕台下的古城。破“四旧”时偷读准备焚烧的孔孟典籍，作了批点，写了研读笔记；由于担心败露，终日惶恐。

（2）与何伟雄暗自成亲，皆因惶恐两次失败。何伟雄突患性恐惧症；被作了性替代，鸠占鹊巢。

（3）专案组得到批点过的孔孟典籍。她不堪非人折磨，毅然逃亡。

（4）她决心打开幸福之门，和农民李梦生结婚，并怀了孕。

（5）县武装部长决定对她实施逮捕。她要跟随何伟雄偷渡出国，可是耽搁了时间，被擒入狱。

6）狱中，悟出了仁者爱人慎克己、上善若水也要争的道理，与密秘探监的何伟雄尽享迟到了的甜蜜。

（7）狱中，制服了女狱霸，形成个高墙下的女人“乌托邦”。潜心研究的中国道德模型也愈加清晰：以人为中心，仁善和环绕，派生美德拱卫，古今中外连接。

(8) 经过生死历练，长考，终于平静地迎接死亡。

(9) 行刑后，一把军刀从腹中剖出一个男婴——长城抗战的烈士后代。

(点击下面的连接，阅读这部小说的全部章节)

[<雪落轩辕台>](#)



梦行江南春 美国 圆通赏花进行时



鹤摇溅澜煦，
钻云出，
栖柳舞。
环旋羞涩，
赏烟岚香雾：
笠翁垂钓青山影，
随合仙境趋。
路潜士魂，
风缘花序。
神采扬，
飞燕语：
天公开示，
策留请春住。
欲宣淮妓翻新典，
撰修时令曲。

夏令美食

姜丝凉拌千张 瑞典 幸福剧团

入春以来，我们这里冬天好像没有冷够，所以今天还在雨夹雪，但是森林里的野花还是冒出来了 😊

把新鲜的姜切成丝，把豆腐皮切成丝，也叫做千张的豆腐皮，把新鲜的辣椒也切成丝，红萝卜切成丝，香菜。



放在一起凉拌。最后放点腰果在上面，为的是好吃。

注意，凉拌菜一般不要来不来就放酱油，一般放盐，才新鲜，放酱油蔬菜容易焉，塌下去，味道也不一定就好吃。

加盐，糖，醋，味精自便。

姜丝凉拌千张，其性温味辛，能发表散寒，健脾健胃

凉拌黑黄绿 美国 心芽



用料：黑木耳，珍珠菇，小黄瓜（分量多少随意）

做法：黑木耳水发后，锅中水煮开后，放入黑木耳煮几分钟，捞起。

珍珠菇洗干净，锅中水煮开后，放入珍珠菇煮几分钟，捞起。

小黄瓜洗干净，切片，放入碗里加盐拌拌，15 分钟后，把碗里的黄瓜水去掉。

蒜切压成蒜泥，把黑木耳，珍珠菇，小黄瓜混合一起，再加糖，醋，酱油，麻油。

喜欢辣的朋友，可以加辣椒油。比较讲究的朋友，可以把白芝麻炒香，加上去。

简单，美味。适合家常，请客或者带去 Potluck Party。

夏季清淡菜：多种口味的蒸茄子 香港 好吃



蔬果最好是换着花样，五颜六色地吃，据说这样营养全面。

紫色蔬菜中最家常的莫过茄子了。以前我妈常说：茄子好油，茄子好蒜。也就是说烧茄子要比平时多放些油，多放些蒜才好吃。夏天吃烧茄子有点油腻，不如把茄子蒸着吃，油少清淡。

下面分享我家的几种蒸茄子



如果能买到嫩的手指小茄子最好不过了，顺着茄子竖着刨开，一开2，一开4，随意啦。把小茄子蒸熟（大的老茄子削去皮再蒸），蒸的时间根据茄子的大小和你家炉子的火力来定，我一般蒸12分钟。

蒸熟了茄子，剩下的就是调口味了，加调料之前把蒸进盘里或碗里的水倒掉，以免影响口味。

口味 1：豆豉香辣拌茄子



调料 1：豆豉，辣椒，蒜，

调料 2：蒸鱼豉油（没有蒸鱼豉油，可以用生抽加点糖），醋少许，盐适量，高汤少许

调料制备：把调料 1 在热油里煸香，把火调小，加调料 2，烧开了，浇到蒸熟的茄子上，。

拌开了，最好等一整儿，让调料入味再吃。

口味 2：蒜泥拌茄子



调料 1：大蒜

调料 2：盐，醋，糖少许，香油适量，香菜适量

调料制备：把大蒜捣成泥，加调料 2，放进蒸熟的茄子里，拌匀吃。

口味 3：麻酱拌茄子



细小的手指茄子，对半刨开，蒸软。加麻酱调料拌匀后，放冰箱冷却后吃。

麻酱调料：芝麻酱加凉水，盐，糖，米醋，香油。



斑驳的身影——补锅匠 中国 木桐白云



庄子上有个补锅匠，据说是外方来的，拖家带口的不知怎么就在庄上落了户。说是与庄上一大姓家族是同姓，尽管有人怀疑，但还是安顿了下来。

补锅匠一家在庄上很是老实，说是老实就是一般不与人起矛盾，说话顺着点别人。大呼拢的时候反正是集体模式，参与上工就得工分，就分口粮，大家倒是相差不离，虽然都困难但相对平等。补锅匠这补锅手艺原是吃四方饭的，但一家在庄上落了户就不出去了，主业成了副业，谁家有需要就喊一声。他的工具挺简单，老剪子，尖头小铁锤，小挫子，一把小钻锥，一大把铁铆钉。他还有个带点神秘性质的玩意，一只弯牛角！这是他用来盛和好的稀泥的，我一直弄不清这个稀泥会在他的操作里起什么作用。

一个庄子四十五户人家，近路靠干渠，一切还能混。这干渠是解放后挑的，在当地是个大工程了，有了干渠才能旱改水，才能吃上米。我记得一些事时，一切都有了很大的改善，生活都能过的去，虽然还比较艰苦。庄户人家都是草锅，烧草也是队里分，不够就自家去割点荒草捡点树枝什么的。大部分人家都砌的两口锅的灶，里大外小，里煮外炒。人口多的人家就得三口锅，

一起烧起来快捷便当。这烧锅是个技术活，夏天烤得人大汗淋漓，冬天却让人全身暖洋洋的。这铁锅用的频繁，难免会在靠近底部的某个部位有了沙眼，初时不注意，却会向锅膛滴水，炒菜还不打紧，烧汤就成问题了！注意看就看到一点点的火光透出来，有时看不出是哪里就得把锅拎到屋外对着光线看，透亮的那就是了。这一般是刷锅炒菜时最容易得劲的地方，下面的火把铁锅烧的有些软了，上面再铲来又铲去的，不免就会出点问题。

锅漏了，怎么办？喊补锅匠给补一下，一只锅至少要七八块钱，补下子不要什么钱的，五毛吧。这还是庄上就有补锅的，不然就忍着，等有那补锅的游方似的碰巧过来再补。或者把大铁锅顶倒街上，请铁匠铺的给你补，那街上的收费可能就高了，也许就是一块，肉才七毛多一斤哩！补锅匠来了，带来了他的弯牛角，带来他那些叮叮当当的家伙就动起手来。他把那沙眼索性就弄大些，反正是个大铆钉。当然有时不行，因为有了隐隐的裂缝，这就得排着顺缝铆几根长爬钉子，好像右襟褂子的盘扣一样给盘好。补锅当然得细心，不然锅没补成倒给捶坏了，你陪人家锅呀？！只见他很小心地在细缝两旁钻出小眼，一一钻好后再上盘钉，用尖头锤子一个一个仔细给捶结实捶到位。那弯牛角里的稀泥什么时候用的？好像就是钻眼时就用了，先在看好的部位涂点稀泥，再在稀泥上钻眼，为什么呢？他没说明。铆钉的爪子自然在锅外，补好了，锅里那个部位有个小小的隆起，也还滑润，只是不要用锅铲或刀铲就是了。刀怎么会去铲？刷锅有时用刀的，用刀铲去锅上的粘着物，锅铲不如刀方便利索。他补锅也补碗，碗裂两瓣了，他给铜起来，只是很少有人家需要补碗，因为那时的蓝边碗大概两毛钱一只吧，坏了固然心疼，但不用补了。

补锅匠凭这个手艺立住了足，很多时候他表示不收钱，但主家如何过意得去，要么送点青菜萝卜之类的表表心意。补锅匠的老婆去世的早，三小鬟到是不小的了，两男一女，干不了重活也都踏实地做着地里的事，穷人家的孩子就是本分，本分的人你好意思欺负吗？也就差不离的跟着大伙混。后来分了田，他们家开始逐步殷实起来，两儿子相继成家，盖了平房，女儿出了嫁，补锅匠也没锅补了，忙着带孙子呢。

那会庄上的电视还不多，有电视的人家一到晚上就挤满了人，补锅匠好看电视，能熬呢，他还能说出些个子卯来，一边盯着电视望一边就与人侃一边还吸小烟杆。他抽烟叶儿，是自己种的，大叶子割下来晒干，用刀切了丝，不抽烟杆就用自己准备的纸条裹了抽。用手在小蓝布袋里捏出粗烟丝，细心地撒到长方形纸条里，一裹，在头上扭两扭，把扭出来的小尖头拽掉，含上嘴就点火，烟雾大很冲，他倒一付很舒坦的样子。有时我看他好像用的就是报纸，一样的惬意。这补锅匠是蛮能干的，帮人想主意，帮人做活。哪家有事他都到，红白事都帮上忙一通。他还帮人修脚，乡人的脚上老茧多，有时很厚，走起路来垫得慌。补锅匠拿过修刀，斜扁头有亮刃，把人家脚捧起几刀就把老茧给修了，让人佩服他的胆大，不少人就是不敢下这个手。

有一阵子风气不好，不少人家的鸡狗被人偷，补锅匠大儿家的羊被偷时小贼被逮到了。半夜三更的，补锅匠被喊起来，一看这毛贼就是本庄一户人家的二小流子，就警告不许再干这些事，不然可就宣扬出去，那小二流子一听自然是满口喊大爹告饶不会再干。补锅匠一家果然没讲，只是后来邻庄人又逮到这毛贼，才传出来的。

补锅匠原是哪里的人，真姓是什么，没有人打听也不会有人知道的了，补锅匠临死的时候也没说出什么。他是那一年三十晚死的。两儿子为不影响一庄人过年，硬是瞒了两天，初二的下午才嚎出声来，大家才知道补锅匠走了。

金陵旧事 ...玄武菊花怯残阳 美国 海云

有老乡跟读我的金陵旧事系列，提议“写点儿家乡的花卉吧”！我脑中立刻涌现出的就是小的时候老师带着去玄武湖的梁州观看菊花展览的情形，那细弱如少女的纤纤手指的卷菊花，各种颜色，在金陵秋天的湖光山色中尽情地绽放。



“ 暗暗淡淡紫，融融冶冶黄，陶令篱边色，罗含宅里香。几时禁重露，实是怯残阳，愿泛金鸂鶒，升君白玉堂。”

李商隐这首描绘菊花诗写尽了菊花的神韵，淡紫鲜黄，陶渊明的色彩和罗含宅的香气，露水的沾湿和惧怕夕阳的来临，黑夜里，艳丽的花儿空吐蕊，美丽为了谁？不如留在畅饮的鸂鶒杯里，不如去到富贵之家殿堂席上。

李后主的感慨跟他的经历有着很大的关联，我小的时候，并没读过他这篇诗文，我只知道通常在秋天，学校会组织学生们来到古城墙边的玄武湖。金陵的秋天，真的是秋高气爽的好天气，天特别蓝，云特别高，风特别轻，空气中充满了淡淡的花香。

我们在鸡鸣寺那里下了车，奋力爬上城墙，眺望波光粼粼的玄武湖水，老师不忘提醒“回去要做一篇作文”！我还记得小学三年级我写的那篇玄武湖游记，用了语文老师曾叫我用的几个形容词“杨柳在湖面上婆娑起舞，花儿随着清风摇曳生姿 ……” 被老师在课堂上朗读，那篇文章写到菊花展也写到与菊花一起展出的盆景展。

玄武湖的游览对外地人来说任何时候都可以，对金陵人可是非常有讲究的。

所谓春游樱洲、夏看菱洲、秋赏梁洲、冬逛翠洲。秋赏梁洲的重头戏也就是梁州的秋菊展。每年的秋季，那里超过几千种的不同菊类，上万盆菊花竞相争艳。菊花是菊科菊属的多年生草本花卉，喜凉爽的气候和充足的阳光，立秋以后，随着天气的转凉，日照时间的缩短，菊花开始花芽分化，孕育花蕾，冒霜可开出艳丽的花朵。文人爱把梅兰竹菊称为君子，这种诗意般的感受，是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的，菊花，是花中的四君子之一。古人爱菊，爱它的高风亮节，爱它的不畏严寒，爱它的千姿百态，爱它的不屈不挠！所以有诗赞菊花“不是花中偏爱菊，此花开尽更无花”。

玄武湖，我大概至少二十年没去过了，每次回家乡，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有两次带着孩子便带他们去爬中山陵，大多数时候回金陵都是去夫子庙吃点心或在秦淮河上泛舟。玄武湖是我小时候最爱去的地方，因为那里有个儿童乐园！今天的美国出生的小孩子们可能根本不稀罕，用我老父亲的话说，你们美国到处都是公园到处都有滑梯秋千。我小时候只要大人带着进玄武湖，小鸟儿一样飞向的第一个地方一定是儿童乐园，另一个就是动物园。几年前女儿还小，回到金陵我母亲说要带着外孙女看动物，去的是新开张不久的红山动物园，今天玄武湖的动物园都搬了家了。

玄武湖的菊花却永远留在我的记忆深处！

在国外，偶尔看到那种野菊花的花朵，我会感叹那与我家乡的菊花根本不能相提并论！想起记忆中那种千娇百媚的菊花形象，那种金色鲜黄，花瓣如千手观音般的“绣球菊”，还有那如少女般娇羞美丽垂下花瓣的“羞人答答”，还有那种花瓣下短上长又弯的“海底捞月”，还有“紫气东来”“霞光夕照”“玉芝初放”，光就这些名字，就可看见中华民族的文化精髓。

今年，我正在准备又一次的回国之行，走笔至此，心中涌现出难以克制的想去玄武湖赏菊的念头

，“一丛寒菊比琼华，掩映晴窗动绿纱”沈钧儒的这首诗中的意境，我想我一定能在玄武湖的菊花中找到踪影。



一不小心,我居然成了“二奶”! 德国 刘瑛依旧

到银行去办事，非常意外地碰到了十几年前的邻居莎碧娜。

说实在的，如果不是她先叫我，我还真没认出她来。

眼前的莎碧娜一身得体的职业装，一头短发干净利落,举手投足之间透着精明强干，与十几年前完全判若两人。见我进门，她从那间单人办公室里的办公桌后站起身，热情地迎过来，跟我握手。

跟她握着手，我脸上的笑完全是礼貌性的——我根本就没认出她来。

“怎么？不认识我了？”她问。

我定睛看了看她，觉得有点儿眼熟，却一时想不起来是谁。

“我是莎碧娜。你原来的邻居。X街，就住在你楼上。”她提醒道。

我顿时恍然大悟。

十几年前，我在V市，住在一套租来的公寓房里。莎碧娜那时还是大学生，和她的男朋友就住在我楼上。

记得有天傍晚，有人按我们家门铃。打开房门一看，是莎碧娜。

“对不起！打扰一下。明晚我们有个生日Party,会有点儿吵，到夜里12点结束。我知道你家有小Baby，所以特来打声招呼。”莎碧娜客气地说。

“没关系！没关系！”我也客气回应。

那天晚上，音乐人声嘈杂，Party 非常热闹。不过，一到 12 点，一切立刻归于安静。

第二天，莎碧娜特意上门，送给我小女儿一个塑料小鸭子，为头天晚上的“骚扰”致歉。我对莎碧娜印象极好，觉得她是个很有礼貌、很有教养的女孩。

莎碧娜和她的男友有时晚出晚归，有时早出早归，作息时间不定。所以，做了两年邻居，我跟他们很少打照面。

后来发生的一件事情，让我对莎碧娜充满了感激。

那时，我小女儿刚学会走路。只要睡醒了，就穿着那双鞋底带着小鸭子“嘎嘎嘎”叫声的童鞋在楼下草地上走来走去。

有一天，我正在地下室晾衣服，忽听见有人在高声大气地叫我。忙上到一楼，看见莎碧娜抱着我的小女儿，正站在我家门口。她刚从街上把我女儿“捡”了回来。

原来，我到地下室去，随手关上了家门，但没反锁上。小女儿睡醒后，下床走到门后，一扳门锁，打开了家门。没穿鞋子，走了出去。一会儿工夫，居然扭扭搭搭走到大马路上去了。幸好被开车回家的莎碧娜看见，赶紧停下车子，把孩子抱了回来。

一想到街上来来往往、川流不息的汽车，不禁让我吓出一身冷汗。

我决定好好答谢莎碧娜，请她和她男朋友到家来吃顿饭。没想到，邀请还没来得及发出，莎碧娜就搬走了——她跟她男朋友分手了。

之后不久，我们买了属于自己的房子，也搬出了这栋公寓房。

没想到，十几年后，在银行里我们不期而遇！

相互寒暄、再简单聊了各自这十几年的情况后，莎碧娜问我：“你结婚了？”

我一时怔愣在那儿，没明白她问话的意思。

“我是想问，你什么时候结婚的？”莎碧娜换了个角度问。

“到德国来之前，我就结婚了。怎么了？你为什么问这个？”我被她的问题弄得一头雾水。

莎碧娜笑了起来：“以前你家的门铃和信箱上写着两个姓氏，我还一直以为，你是未婚同居者呢！再说，看上去你比你丈夫年龄小一轮，两个孩子相差十几岁。你不像是妻子，倒更像是你丈夫的……”

我一听，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

在德国，结了婚的女人大多都改跟丈夫姓，所以门铃、信箱上，往往只有夫家一个姓，就像中国以前出嫁的女子改成夫家姓一样。如果门铃信箱上是两个姓，一般都表明是未婚同居。

十几年前，还没有电子邮件。国内来信，写着我的名字，我家信箱上当然必须标上我的姓名。想不到这一点没“入乡随俗”，竟然让邻居以为我是“二奶”！

据说，现在老婆越来越不好当。

有人总结过，新世纪好老婆的典范是：“上得了厅堂，下得了厨房，写得了代码，查得出异常，杀得了木马，翻得了围墙，开得起好车，买得起新房，斗得过二奶，打得过流氓。”

暗自思量，这好老婆的要求我没一样合格。不过，既然还有当“二奶”的资本，为何不放弃当老婆而改当二奶呢？这年月，老婆都是黄脸婆，二奶才是香饽饽。



这么想着，便醉意朦胧。我带着无限憧憬、半醒半醉的神情，对孩子他爸说：“我觉得二奶更好当。从今往后，我不当你老婆，只当你二奶。其他一切不管，只管梳妆打扮、谈情说爱、床上功夫！谁让我看上去比你年龄小一轮呢！”

孩子他爸一听，先是吃了一惊，继而满脸阴阳怪气，然后使劲儿摇着我的双肩，连连唤道：“喂！老婆，你醒醒！你醒醒……”



带爸爸来上班 美国 西山

同事麦克带爸爸来上班。平时开摩托的麦克这天开的是家用卡车，因为带着 87 岁的爸爸。



给爸爸介绍了每个上班的同事，看了放服务器的机房，用最易懂的语言讲解了服务器的功能和他自己的工作，麦克安排爸爸坐在他身边的椅子上。



麦克开始像往常一样工作，爸爸专注地看了一会儿就头一歪，安静地睡着了。

这位 87 岁的老人幼年经历了美国的大萧条，是二战的退伍军人。二战时他所在的驱逐舰，是护卫密苏里号战舰的一个，他见证了日本在密苏里舰上签署投降文件，见证了二战的结束。

现在，像他一样经历过二战惨烈的老人不多了。谁能想到这个在驱逐舰上的美国军人，他不会游泳？！战争缺人，19 岁的大孩子仓促间就上了战场。

战争结束后，高中没有毕业就入伍的老人回到家乡。结婚、生子，靠的是在农场打零工、在修车行做事养大了三个儿子。

岁月流失，去年，老人的老伴去世了。几步之遥的大儿子没有照顾他，是二儿子和太太搬来关照他的日常生活。二儿子是卡车司机，一个长途的活儿一走就是一个星期。二儿媳是个善良的人，但她自己因为腰背有伤，常常还需要老人的帮助。自从老人在自家院子里摔过一跤后，二儿媳不再敢让老人走出院门，怕的是万一老人再摔了，她没有能力把他抱起来……

渐渐地，老人不大能走路了，在房间里都需要助步器。

最小的儿子麦克，在母亲去世时看到爸爸的生活状态，看到二哥、二嫂照顾老人的辛苦，在请教过爸爸的医生后，决定接爸爸来他这儿住一个星期，让他换换环境，让二哥、二嫂休息一下。

近千英哩的跋涉，去时，麦克用了 13 个小时，回程用了 18 个小时。爸爸常常要停下来上厕所。从停车场到餐馆的厕所，老人用助步器要走很长很长时间。

老人患有两种癌症，麦克怀疑是战后他去过广岛埋下的祸根。

到麦克家后，一天之内，老人竟然不用助步器，甚至都不用拐杖，就可以在家里自由行走。第二天，可以去邮箱取信，可以在小区的街上走走。

是亲情么？

老人见了出生几天的重孙女，抱在手里，欢乐地张着嘴笑；牵着另一个重孙女的小手，老人在阳光的午后漫步幸福；四世同堂的那张，让我看了又看，人生的四季，在阳光下明媚放光。



是冒险的刺激、新鲜的事情么？

麦克居然带着 87 岁的爸爸骑摩托兜了次风！再带他去看了场棒球赛！

麦克摇摇头说，八十七年，我爸爸竟然从来没有现场看过一场棒球赛！连我小时候打的小棒球联赛（Little Baseball League）都没看过！话语中有不可思议，也有些许迟迟的不满。

人生很短，要做的事很多。

有些梦可以用奢侈的长途去追逐，有些事情没有耐心等你回首。

带你爸爸、妈妈去上次班吧，就像小时候爸爸、妈妈带你去上班。你会发现，老人像小孩一样兴奋地看他/她不明白的新事物，然后也会像小孩一样地感到无聊而睡着。



牵一次爸爸、妈妈的手，带他们慢慢走着去吃顿饭。就像我们小时候，爸爸、妈妈牵着我们的手，放缓了步子好让我们跟上。出一次门，就是一个儿童节；去一次餐馆，就是一餐盛宴。

爸爸、妈妈，我爱你们！祝爸爸“父亲”节快乐！



父亲的节日 作者：陈开文



父亲节准确地说应该叫“贺曼节”。它其实是贺曼明信片公司和其他公司为了赚钱，用父爱做幌子假设出来的一天而已。父亲节没有什么不好，但是在我看来，每天都应该是父亲节，因为，无论你是否喜欢与否，我们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父亲。就我而言，我过去喜欢过父亲节，现在依然喜欢这个特殊的节日。

我的父亲曾经伴随着我成长。我们彼此还算了解，但是了解得还不够深。在我很小的时候，父亲回到中国开始创业，追求他自己的梦想。对于我来说，我很难接受这个事实。起先，我以为时间不会太长，也没有那么复杂，父亲只是暂时离开我，过几年之后他就会永远地回到我的身边。我的想法不对吗？但是我错了，迄今为止，我的父亲仍然还在中国。

现在，我已经很适应他不在我身边的生活，对未来也不用担心。但是有父亲陪伴在家的感觉，我再也体会不到了，这件事非常困扰我。事实上，我错过了父亲陪伴我成长，以及从父亲那里得着教诲的好时光。在那些艰难的日子里，不仅仅是我陷入痛苦之中，我的妹妹和妈妈也是同样如此。

当我和妹妹进入初中阶段的时候，我希望他能留下来做我的后盾，我想我妹妹也是如此想法。许多意想不到的事情时时发生，而我却无法阻挡。我跑向父亲，希望从他那里获得智慧，知识，帮助。。。但是这些只是梦幻，他根本就不在我的身边。无法计算有多少次，我和他通过电话交谈，眼泪流过我的面颊，心在隐隐地作痛。我知道，我只能用这种方式和他争吵。

我从来不怀疑父亲具有独特的幽默感和智慧。虽然在很多时候，他和我们讲话，总好像是在训导他的孩子，就好像他是我们的老师一样，这让我和妹妹很不习惯，感觉他很可笑和无聊，但是，我们私下里不得不承认他讲得很有道理。偶尔，他也会说些俏皮话，表现出他“年轻”的一面，那是因为他想弥补错失和我们在一起的遗憾。这种感觉在电话中无法体会得到，但是当我们彼此都可以看见对方的时候，我却能深深地了解，父亲一如既往地爱着我们，正如我们一如既往地爱着他一样。

我父亲非常聪明。他从小生长在中国，并且几乎是百里挑一的，从大西北的偏僻小城考进了著名的学府NJ大学读书深造。尽管他拥有博士头衔，也创立了自己的公司，但是我们俩经常平等交流，就像他总是教导我那样，我也教会他许多的事情。我们之间的交谈明朗，深厚，没有任何界限，几乎是无话不谈。有的时候，我们的谈话非常激烈，我的妈妈就坐在餐桌旁，默默地注视着我和父亲之间唇枪舌剑如火化四溅。

从父亲那里，我学到了做人的道德，生活的窍门，政治和科学的世界观和价值观，但是，对于宗教信仰我觉得我比他理解得更深。

正如我天上的父（上帝）把他的精神降临到我的身上那样，我希望自己是天父的使者，把他的精神传递到我地上的父亲身上。我的父亲虽然不是基督徒，但是他也相信有个神灵在他的心灵深处。就在最近，我们两人之间有一场谈话，就讲到了上帝，天堂和传福音。虽然他没有直接说出来，但是他很困惑，不知道为何我的妈妈总是鼓励他去认识主耶稣。我简单地回答了他的疑惑：“因为妈妈爱你，她希望永远陪伴在你的身边。”我就是这样理解的。

不管是过去还是现在，我的父亲都是在创造历史。我能感受到他正在做一件有价值的事情。当我回顾过去的生活，还有那些忧郁孤独的夜晚，我开始理解父亲所做的都是正确的，或许他自己都不知道他已经小有成就。他不仅在创业的艰难中证明了“我是谁”的自我价值，同时，他潜移默化地把我放进了上帝的计划之中，即上帝也在为我规划人生。

我的父亲，我的爸爸，他追求着他的梦想，规划着伟大的人生，同时，他也为我以后的人生树立了目标。让我引用我父亲的话：“儿子，你以后会比我成功。相比我和你这样的年龄，你比我更有潜力。”我不知道你是否还记得说过这样的话，爸爸，但是我就是照你的话去那么做的。不远的将来，我将走进大学生活，我会把你的信念作为我的榜样，同时，我也会遵照天父的话去行事：“享受我们的痛苦吧，因为我们知道，这种痛苦会产生毅力，而毅力会产生性格，而性格会产生希望。”

爸爸，我很感谢你带给我的磨练，尽管这听起来有些莫名其妙不合时宜，但是你确实塑造了我的人生，让我至今都感念在心。在明天，六月十七日这一天，我无法带给你特殊的荣耀，那是因为你每天都在我心中得到爱戴。



女儿的第一支舞 美国 海云



(五年前的女儿，表演舞蹈前)

十三岁的女儿，说大不大，说小不小。

她开始要求我们进她房间前要敲门，要尊重她的隐私权，她开始有那种少女的姣好模样，她也会在日记中写道：是的，我还没像我的同学们那样，需要去买胸衣！（她是班里年纪最小的）

有的时候，她像个天使，挽着我的胳膊说：妈妈，我们俩去逛街；有的时候又成了小魔女，吹胡子瞪眼睛，把她的房门关在我的鼻子尖前。

无论怎么说，十三岁的女孩儿在美国已经被叫做 Teen，中文翻成青少年，有时候我们戏称挺爱搅。

还有一个月，女儿初中要毕业了，我们小镇的高中除了收小镇初中部的孩子们，还收隔壁镇初中部的孩子们，为了让两个小镇不同初中的孩子们有个认识的机会，小镇的教育部门在高中部举办一个舞会，让即将初中毕业的孩子们跳舞交谊。

收到学区的通知，就问女儿要不要去舞会？女儿很坚决：No! 问她为什么不去？多好的机会认识新朋友啊！她说她没有裙装。平常的女儿逛服装店，看来看去不是牛仔裤就是T恤，我几次向她推荐漂亮的裙装，她一口否定说我是“Old Style”，把我定型在“过去式”里，我也就不多说了。

这次一听她说要裙装，我和她爸爸都很起劲，自告奋勇要带她去买裙装，可她想了一天又说：No.

理由还是她不想穿裙子，因为她说她腿上的皮肤不够好，不想露出腿（也就是蚊虫叮过之后留的几个小疤痕）。无论我们怎么说她的两条修长的腿漂亮美丽，她就是自认为不能穿裙子，故而决定舞会还是不去。

临到舞会那天的中午，她打电话给我说她又决定去舞会了，我正在上班，急了，问她裙子的事儿，她说她的同学拉她去同学家，会借一条裙子给她，我说要不我请假回家陪她去买裙子，她大概不相信我的眼光，否定了我的提议，仍坚持去同学家。

舞会的晚上，我和女儿的爸爸都有点迫不及待想看到女儿会打扮成什么样子，好在我们做父母的也有个联谊会，就在学校的门厅里举行，每个进来的学生都会从我们眼前走过，初中的小男生们，大多穿的很随便，短裤T恤都有，当然也有几个打扮得像大人模样，戴了领带穿了西服，而小镇的女孩子们几乎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加上都是含苞待放的年龄，一个个真的是水灵灵的，漂亮极了！

我一眼看到女儿和她的好朋友正在推着玻璃大门进来，赶紧指给女儿的爸爸看，他竟然认不出那是他自己的女儿，嘴巴张得老大，问了好几声：“哪里？不是吧？”直到女儿走近，做爸爸的笑得嘴巴都合不拢了，还是我拉他用我的手机给女儿拍照，女儿那天倒是蛮配合的，站定跟她的朋友摆了一个姿势，让我们拍了张照片，还知道对我们说多谢她的朋友，帮她卷发、化妆和挑裙装。

女儿和她的朋友婀娜多姿地走开了，我让那仍然没有回过气的女儿的爸爸赶紧拍两张背影，他大概太激动，手都不听使唤，只拍到一个模糊的后影。那天晚上，做爸爸的一直很兴奋，说了很多遍“不可思议！”不知道是对女儿的这种从小女孩到小女人的蜕变觉得不可思议还是其它！

女儿的人生的第一次舞会就这样在 No 和 Yes 之间闪亮登场了！



女大十八变，这才变了三变。：)



可爱宠物：

多情的大头 美国 林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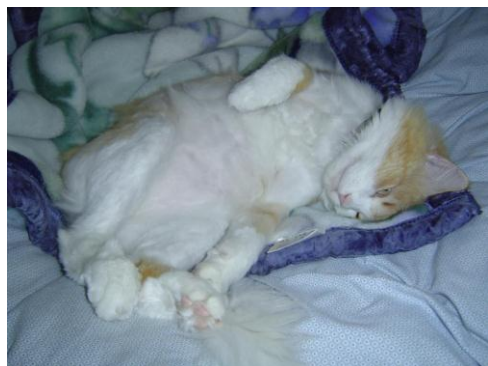
大头是我的猫宝贝，男的，四岁，美国长毛猫，身材高大健硕，肥头大耳，一表人才，走起来步履稳健，一步一个脚印，咣当咣当，特有范儿，放大个几十倍，就是一大老虎大狮子，雍容华贵，仪表堂堂，一派王者风范。

猫科动物爱睡觉，大头也不例外，一天里大部分时间是在睡觉，他是只 indoor 猫，之所以宅在家里，一来是因为他那么白的毛，不适合到室外泥土里摸爬滚打，不象我家另外一只猫乌娃那样，乌娃是只灰色的猫，从小就 indoor outdoor 混养，聪明、机灵、警觉、认家，不会走失；大头可不行，当初在动物避难所办理领养手续时，人家工作人员特别叮嘱：这只猫看样子是别人家走失的，因此他不适合 outdoor，只能 indoor，因为，他既然有走失的历史，难免还会走失，所以，不能让他外出。

这样，大头就成了名副其实的宅男。每天早上天刚亮，大头就起来了，吃完喝完清理完内部，活动一会儿，他就困了，找地方睡，一睡着就昏天黑地了，或肚子朝天，四仰八叉，或缩成一团，

用两只前爪抱着头，一觉起码睡两小时。看大头睡相，常被逗得前仰后合，实在太有趣。我们家几乎每天都要上演数次全家一起参观大头睡相的戏码，且乐此不疲。

这样一来，大头生活里大部分时间是要睡觉的，这时我们相安无事，我该干什么干什么，他睡他的，天下太平！



有时我到院子里干活，假如这时他睡觉了，没事！碰巧这时他没睡觉醒了，他会楼上楼下到处跑，一个房间一个房间转，气急败坏、气喘吁吁地忙活：大头头，找妈妈！就象著名的小蝌蚪找妈妈一样，大头也要找妈妈，不仅找，还用嗲得发腻的声音声声呼唤：妈妈，你在哪儿啊-----叫得那么殷切，那么焦虑，那么伤心，就跟婴儿哭似的，让我这当妈的于心不忍，于是，一听到他呼唤，不管我正忙着什么，我得赶紧放下手里的活儿奔回家答应一声：大头，妈妈在这儿呢！大头是猫，耳朵很灵，得知我就在附近没走远，他放心了，不喊了，多半会爬到门口或者窗口耐心等待，等妈妈回来-----

别看大头傻乎乎的，其实人家心里明白着呢，家里人谁对他最好，该如何顺位，跟谁最有感情，人家心里自有一本账，整个一个门儿清！

当初是妈妈在动物避难所一眼相中大头，并一把抱起来就没松手，而后坐车里一路抱着大头，把大头抱进家门的，虽然当时爸爸也在场，并且是由爸爸签署了各项收养文件的，但是，在大头心中，妈妈当之无愧是第一救命恩人，大头认定这点，当然跟妈妈最亲，最好，对妈妈言听计从，俯首帖耳。

可是，每天只要他醒着，他就要用他那对多情的大猫眼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看，我走到哪儿，他跟到哪儿，我在厨房干活，他在厨房坐着看；我在书房看书上网，他一定得贴我爬椅子上斜眼看；我洗衣服叠衣服什么的，他一定会离我不到两米的地方，眯眼看；黏着我，一会儿看不见都不行，就急。

大头爱妈妈，那是毫无疑问的，不容置疑的，全心全意的，这一点是得到了全家人一致公认的。

“大头看妈妈的眼神都不一样！”两个女儿这样评论。

“大头就是你妈前世的情人！”老公这样评论。



“我管他吃、管他喝、处理他大小便、给他洗澡、剪指甲、陪他玩、跟他说话、关心他、爱护他，每天跟他在一起时间最长，他心里当然明白，我对他最重要，我最爱他，他能不对我最亲吗？”我说，“说他是只猫，其实，照顾他就跟照顾一个baby一样，他心里我就是他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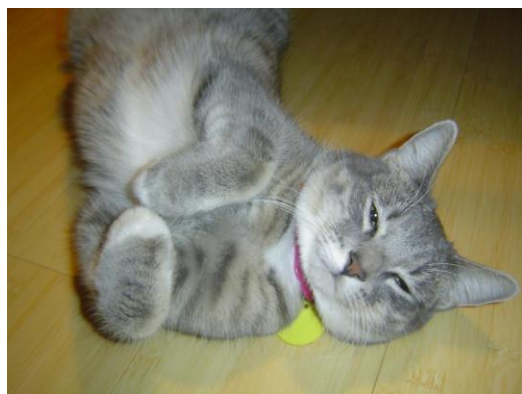
大头是那么可爱，想不爱他都不行，他不仅相貌英俊，声音甜美，性格也特别温顺，总是高高兴兴，快快活活的，从没看他发过脾气生过气。每天他都乐呵呵的，见人就打招呼：呜-----跟谁都友好，你想跟他玩儿，他就陪你玩儿，你不想玩儿了，他也不生气，特别随和，温顺，骨子里透着一股单纯，天真，老公评论大头：“这孩子多实在，没一点坏心眼儿！”赞美溢于言表。

大头跟我形影不离黏得厉害，白天，我常搂着他进行亲子活动，比如和颜悦色地谈话啦、温柔亲切地贴脸啦、喜笑颜开地梳毛啊、小心谨慎地擦耳朵啊等等等等。

白天腻晚上也腻，大头习惯晚上睡我床上，在我的床尾有他固定的猫位。每天晚上，他都要等我一起上楼睡觉，一般他晚上十点半就困了，有时我手里有活，没忙完，他也要等，即使困得眼睛都睁不开了，也绝对不自己先上楼睡觉，一定要硬撑着在楼下等我，等我把手里的活儿忙完，招呼他：“大头！走，我们上楼！”听到号令，他这才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迷迷糊糊地跟我上楼。

我看电视，他会跳到沙发上来，用那对含情脉脉的大猫眼看我，我挥手招呼他：来！到妈妈这儿来！他一听，立刻兴高彩烈地哼一声，跳上沙发，然后舒服地坐我腿上，从容不迫地把两只小爪子摊开，脑袋就贴我胸口上了-----天天如此。

我家两个女儿两只猫，老大更疼乌娃，她们两个更投缘；老二则比较喜欢大头，跟乌娃有些距离，乌娃看到她有时会躲闪，因为乌娃小的时候，老二也小，本来两个特别要好，整天黏在一起玩儿，可有次老二搞实验，拿玩具小剪刀把乌娃一边的胡子减掉了，乌娃很记仇，从此就疏远老二，跟老大亲了。大头来了，老二就情倾大头，有空两个喜欢腻在一起。



两只猫性格各异，各有特点，乌娃是一个小精豆，智商可高了，可有点小脾气，经常使个小性子什么的，高兴了跟你玩，不高兴了小眼睛一翻，一扭头走了！相比之下，大头看起来性格更温和些，憨态可鞠，傻乎乎的，总无忧无虑的。

有一天晚上我们三个女的并排坐沙发前看电视，我家老二挨着我坐，大头又坐在地毯上盯着我看，等着我发号施令，让他坐我腿上，我家老二突发奇想说：“妈妈，咱们来看看大头有多精好不好？”我说好。老二提议：“咱们两个一起喊大头，看他到谁腿上坐着。”我连连赞同，于是，我们两个一起殷勤招呼大头：“大头，到我这儿来！”“大头，还是到我这儿来吧！”我们都看着他，看他该如何处理这复杂的人际关系。

这次，大头没象平时那样立刻跳上我的腿，而是坐那想了几秒钟，然后慢慢地跳上沙发，仍然径直走到我身边，跳上我的腿坐下，然后，他没象往常一样把他的两只小爪子摊开放我胸口，而是伸出他的两只小爪子摊开，放我家老二腿上了！谁都不得罪！多聪明！

我和两个女儿都笑了：“别以为人家傻，大头！他平时那是装傻，逗你玩儿！其实啊，人家精着呢！”

“家有宠物”，小三儿来也！ 美国 春阳

文轩的阿狗，阿猫兄弟姐妹们：

我也带了几张照片来报个到。我是 Winnie，
别名“小三儿”。初来乍到，请多包涵。



我懂，我懂，我带来了。唉，这年头，哪儿也离不开钱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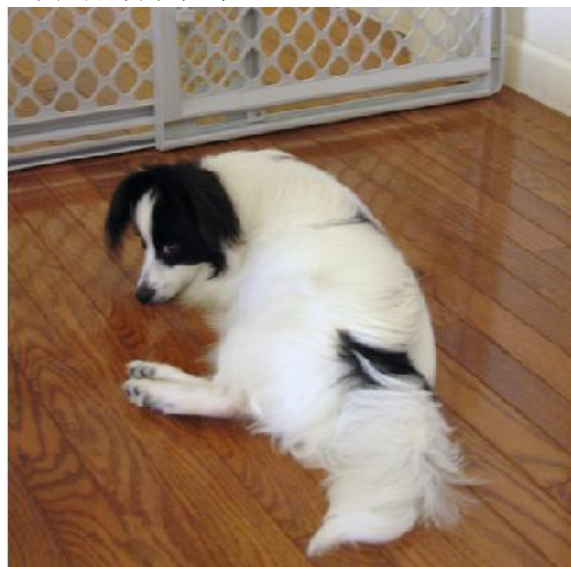
我乖吧？



外面的世界很精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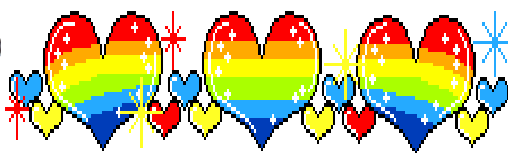
里面的世界很无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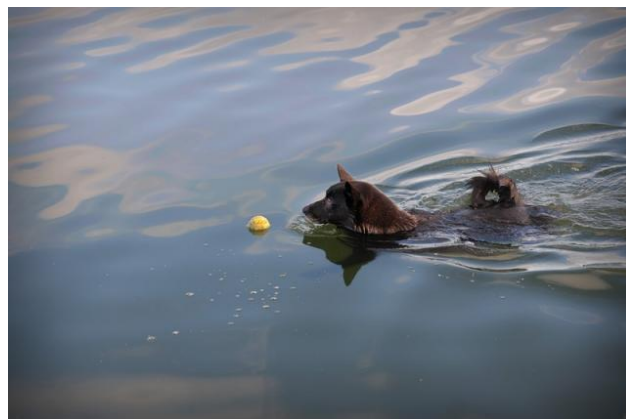


那啥，猫兄，你快上来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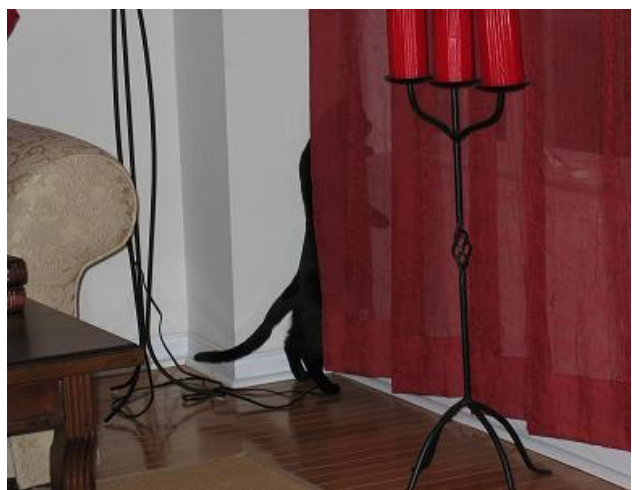
睡了。小三儿也不是好当的，累!





左：老随家的狗女儿；右：幸福剧团家的黑虎

麻麻，我不要打针 加拿大 天婴



今天一早带 **Frankie** 去打预防针，**Frankie** 咬了猫医生。结账的时候，秘书小姐问我何时可以把 **Frankie** 的大小便送去检查，还没等我回答，另外一位猫医生在一旁使劲地给秘书小姐使眼色，我立刻明白了她的意思。我一边看着秘书小姐笑到一半突然僵住的脸，同时，脑子里迅速反转着刚才猫医生对 **Frankie** 下的逐客令，“它不喜欢这里，我给它打了针，但是打得很艰难。可能，它以后不必再来这里了”，我心里很不是滋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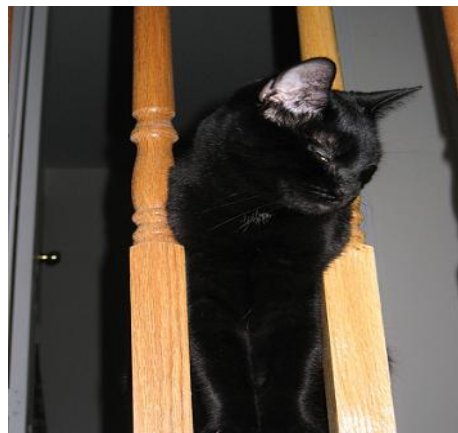
Frankie 咬人了怎么办？揍它一顿？给它讲道理？



Frankie 不是第一次被贴上“坏猫”的标签。去年，我们回国，不得不把 **Frankie** 送去猫旅馆。三个星期从国内回来，我兴致勃勃地去接 **Frankie**。猫旅馆的主人说 **Frankie** 是 **Bully Cat**(猫霸)，他们晚上必须要把 **Frankie** 关在笼子里，好让别的猫可以在开放的空间睡沙发，卧躺椅。她一边跟我讲，我一边努力地想象在监狱里住单间是啥滋味。

其实，Frankie 是一只非常的“惊弓之猫”。当年我在动物中心收养它的时候，我问管理员它的主人为什么不要它了，管理员说因为它不喜欢男主人的女朋友。但是，我带 Frankie 回家以后，我发现，它很喜欢我，一到家就和我起腻，并没有性别歧视女生。

有一天，我躺在沙发上看书，Frankie 在我眼前喵喵地想引起我的注意。忽然，我发现，Frankie 的左腿有点儿奇怪，和右腿相比有点儿弯曲的过分。我把 Frankie 抱起来，用手去摸它的左腿，“嗷~~~”的一声惨叫，Frankie 冲出我的双手。原来，它的左腿有老硬伤。被打的？还是一只被虐待的猫？但是，这起码可以解释 Frankie 为什么常常有突然被惊吓的恐惧。这也是为什么 Frankie 会对一切类似“拘捕”的行动展开殊死的决斗。也许是猫童年的不幸，造就了 Frankie 遇强则凶，遇弱则柔的个性。



从兽医院回来，Frankie 不吃不喝，连它最爱吃的罐头也失去了魅力。

猫很郁闷，我也很郁闷。我不知道 Frankie 被带到兽医院后面特殊的房间后发生了什么，Frankie 的预防针又是如何被注射的。但是，从男猫医生手上的血，和女猫医生慌张的眼神儿，我知道 Frankie 一定以为回到了噩梦的瞬间。

如果，兽医做的只是一份工作，兽医院只是给猫猫狗狗打针开药的地方，我也就释怀了。但又一想，如果一个医生被心理有创伤的孩子给咬了一口，医生就对孩子的父母说：“我看你的孩子不必再来这里了”，那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感受呢？

猫生如人生，不是所有的孩子都能在健康的家里成长，也不是所有的猫都有被爱的猫童年。原生家庭对人的影响是无法想象的深远，如果没有特意处理过原生家庭的沉积，人会一生在那个阴影里痛苦。

看着 Frankie 无助的样子不禁感叹：猫需要有爱心的医生，人需要有恩典的接纳和无条件的爱。



双胞胎和狗狗做朋友



小红花：写给父亲专辑

爸爸，你要坚持！美国高中生 李德伦 翻译 Nancy

我没有一个事业非常有成的父亲，没有一个可以在同学们面前值得炫耀的父亲，没有一个让我认为可以完完全全撑得起一个家的父亲，每当父亲节到来时，别的同学会写他们的父亲如何从点点滴滴的小事上关心他们，带着他们旅游，陪伴他们成长，教会他们很多很多东西，但我和我的妹妹没有，我们为此抱怨，虽然爸爸是个聪明自信的人。

我父亲原来是一个资深工程师，2008 年经济萧条，公司大规模裁员，又加上老板刁难，他被裁掉了。由于爸爸已不算年轻，以前收入也不算低，公司眼看着一批批裁员，一个个倒闭，他一直找不到工作。全家的生活负担就全部落到了本来就收入不多的妈妈的身上。妈妈为此哭过，为此着急过，更为此担心过，她担心的是我们一家四口每月两千四百多的房租，全家一千四百的基本生活费用。我在读高中，妹妹才上小学。我们就靠着爸爸的失业救济和妈妈微薄的收入生活，同时也希望爸爸能快快找到一份工作。后来，爸爸找到了一份在外州的工作，他为了能支撑这个家，决定到外州去工作。

看他开车离去的背影，虽然以前有对他的抱怨，可我还是很难过，因为这意味着一家人便要从此两地分离，才五岁半的妹妹至少会非常非常地想念爸爸，也意味着妈妈要一个人照顾我们的生活学习，而且她还要工作。从那时起，我就想，暑假我可以找点工作帮助他们。去年暑假还真的找到了一份在冰激凌店卖冰激凌的工作，这是我的第一份工作，虽然暑假我安排了很多学习，但我还是准备去打工，我会好好安排时间的。当爸爸得知我要去打工的消息，他马上告诉我不让我去，让我专心学习，不要分散精力，要好好抓紧时间，多多学习。不过这次我没有听他的话，我还是去了，但是我在心里向他保证，我一定不会耽误学习，一定会好好利用时间的。

没有过多久，爸爸又一次失业了，因为公司全部关掉了，他又回到了加州。



我听到爸爸和妈妈吵架，听到妈妈说她不要用她一个人的肩头来支撑这个家，听到她甚至说爸爸没用，听到她说别人家都不像我们这样……虽然妈妈说了很多气话，但看到爸爸无奈的眼神，我也替他不平，公司也不是他要关掉的。

接下来又是找工作，发了不知多少封履历表，但他说连个回音都没有。有一次，我看他在染头发，他高兴的说有个公司要面谈他，那一天，妈妈没有做晚饭，我们去吃 Sweet Tomato，爸爸也比平时话多，就好像已经拿到了那个工作似的，我们都很高兴。

一个星期以后，爸爸告诉我们，没有被录用，一个位置有几十个人应征，因为有比他更适合的人。

再以后，他好像不积极找工作了，没日没夜抽烟，为了一点小事和妈妈、我甚至妹妹吵架，不要说他带领我们成长，不要说给我们一个好的榜样，我甚至觉得他不正常。我知道他的内心是很痛苦的，但是这个世界就是竞争的世界。

时间过得很快，爸爸离开职场四年了，大概是看找工作没有希望，他开始去想做点别的事情了。他复习了以前高中和大学学的数学、物理、化学，开始做家教，因为我们住在一个高中的旁边。他买了很多书，

花了很多时间准备、备课。经过一段时间，开始做家教了。并且他这个学期就有了三个学生，两个在补高中数学，一个在补物理。当我听到他的一个学生说，她的物理成绩从以前的 B-提高到现在的 A-时，我真的为爸爸骄傲，因为起码是在爸爸的帮助下。虽然他的教学方法还可能有待改进，但三个学生的学习都比以前有了很大的进步，这不正是他们和他们的家长想要的吗？

所以我想跟爸爸说，尽管我一个高中生，不好意思当面对你说，可是，在我内心深处，我还是看到了你的不懈努力，我还是会让你知道，爸爸，你要坚持！我们都支持你！这份工作没有刁难的老板，没有你无法控制的公司关门，我看到了你的认真，看到了你的努力，也看到了你的一点点成绩，你能行。如果你也认为你可以升任这个家教的工作，你一定要坚持！

最后，我还是有一点点小小的抱怨，在你坚持努力工作的同时，花些时间陪伴我们成长。

英文原文链接：<http://www.overseaswindow.com/node/3795>

在风中飞翔 美国高中生 爱美丽 翻译：红花



爸爸，我只是想告诉你，我们的家，因为你的缺席，完全有可能从此破碎。但是，我也知道，因为你对我从不放弃的爱，令我不敢放任自流。取而代之，我成长得聪慧、健康。最重要的一点，是我在成长中，变得越来越坚强，宛若一粒被种植在戈壁黄土中的种子，虽然只有泥土和干燥的空气，但我依然开出了绚丽的花朵，有着红色的花瓣儿和美丽的叶子。

如果没有良好的根基，家庭破碎时时潜伏着危机。但是，你从未撇下我们不管。你继续抚养我们，教育我们，注视着我们成长。为此，我要深深地感谢你。

自我记事起，我就是“爸爸的小女孩”。

记得，当我只有四岁时，每天晚上，我都耐心，却又急不可耐地等待爸爸下班回家。到八点钟了吗？我看着时钟“嘀嗒嘀嗒”一点点移动，内心期盼着。在我心里，爸爸如果迟回家一分钟，我也会为他担心。他在哪里？爸爸怎么还不回家？终于，我听见门把转动的声音。随着父亲的身影一点点地在我视线内出现，我的眼睛越睁越大。爸爸刚打开门，我便立刻跑向他，扑进他的怀里，搂住他的脖子，在他的臂弯里摇荡。“爸爸！”我大喊。因为笑得太厉害，我脸颊的肌肉被拉得生痛，但是我并不介意。我看见爸爸放下他的公文包，一下子把我抱起来，高高地举起，抛向天空。我咯咯地大笑大叫，仿佛一只快乐的小鸟，在空中飞翔。

生活本应该是如此兴奋和美好，但是，在一个模糊的日子，父亲离开家，去了中国。我依稀记得，那时我上二年级。一天，我去上学，坐在教室里，用手指掰着数数字，学会把它们加在一块儿。放学回家，妈妈告诉我说，今晚不用等爸爸回家了。为什么？我好生奇怪。“因为爸爸去外地出差了。”妈妈说。我不明白出差究竟意味着什么。我只是说“OK，没关系。”爸爸会在一个星期内回家，我会等着。我想。

不知不觉，十年时间转瞬即逝。我从每天见到父亲，变成一年中有一半时间看不见他，直到每年只看见他三五次。如今，我长成了 17 岁的大女孩。在成长的过程中，我一度与父亲的关系很僵。时好时坏，时

起时伏。兴奋时，我会高举双臂，低落时，我只觉头晕胃呕，希望逃离这难以忍受的场景，越远越好。若要用一个比喻来形容那时我与父亲的关系，我只能说，恰如过山车。

自从父亲去中国创业，他开始对我变得很陌生。他不在家时，我犹如脱缰的野马没有约束。我做了很多可怕的选择。学业上从来没有得到过 A 或者 B，却和那些对我没有好影响的人混在一起，还常常骗我的妈妈和哥哥。我就是反叛。我不在乎家人怎样看我。他们是我最后的选择。父亲回家来。他努力想修正我走正道，却导致了更多的争吵。“你人都不在家，根本没权力告诉我该怎么做。”我对他说。“我恨你”，“滚回中国去！”这是我甩给他的最多的话。可是，他却从没有放弃我。

许多年过去了。我进入高中，开始接触教会，建立信仰，也逐渐从青春期的逆反变得成熟。但是，对我而言，父亲依然很陌生。我和他没有什么话说。他每次从中国回来看见我都很高兴，而我却没有同样的感觉。我对他在不在家无所谓。

随着我一天天走向成熟，回头看我和父亲的关系，我只能用“像一堆狗屎”来作总结（请原谅我用这样不敬的语言），但是，它却成为我内心世界最重要的事。我开始对自己和父亲的关系，做更深的反思。

是父亲，让我认识到自己从未发觉的内在潜力，是我，教会父亲去认清他自己并没有意识到的东西。我们曾经的争吵，是那么激烈和不可救药，但是现在我了解到，那些无谓的愤怒和憎恨，都将变成一种美丽而更加可贵。

没有人不经过挣扎，就可以攀登到达山顶，就能看到那其中美妙的景色。你必须，一定是，要经过痛苦和挣扎，才能最终感受那美轮美奂中的绝妙风景。

回顾我和父亲的关系，我现在对它的珍惜胜过一切。

我曾是“爸爸的小女孩”，现在的我依然是。“他爱我”，我坚信这点。我知道，我朋友中有 50% 的父母离异，最终的结果是他们的父亲离家出走。我很感激父亲，因为他从未离开过我们。隔三差五，他会回来帮助支撑这个家。我一直都不理解，为什么去中国对他很重要，但就像我的妈妈、哥哥和我一样，他也在为家庭做着努力和牺牲。

所有的所有，包括那些痛苦、眼泪和无望，铸造了今天家庭的完整。如今，我非常了解自己该怎样做，极限在哪里。我要成为一个父母的好女儿，将来的好母亲。没有父亲对我的期望，这个家可能早已破碎了，我也不可能成为今天的我。

爸爸，感谢你为我做的这一切。你从来都没有放弃过我，即使我们经历过低谷，那需要充分的力量，勇气，信仰和希望。我已在正确的路上成长，我很肯定这点。

现在，我是如此的坚强，经历过痛苦和挣扎的成长，我已经可以像一只空中的小鸟，在风中独立飞翔。我不再需要你把我高高举起来，因为，你已经为我插上了自由的翅膀。”

英文原文链接: <http://www.overseaswindow.com/node/3662>



年轻的心 美国初中生 诗怡

翻译 海云



祝你生日快乐! 年轻的心
五个十年了吗? 我该从哪儿说起?
五十岁的生日不是经常有的,
所以我想啰嗦几句:

保持强壮 爸爸 你没变老
继续你的游戏, 还不到结束的时候
皱纹和白发, 只是一个新的面貌
那许多的经历 你应该写一本书



Happy birthday! young at heart
Five decades already? Where do I start?
Turning 50 doesn't happen everyday
So I have something I want to say
Stay strong dad, you're not getting old
Keep up your game, it's not time to fold

我想是时候了, 我该认真起来
确实很多次我让你生气愤怒
虽然我不常表现出太多的爱意
我真的爱你, 我的爱可以直达天庭

如果你设法忘记 我会提醒你
别担心别忧郁
祝你生日快乐永葆年轻的心
我希望你这样啊, 你这个老头子

Wrinkles and grey hairs are just a new look
Countless experiences, you should write in a book

I think it's time I start being serious
There are definitely times when I make you furious

But though I may not show much love
I do love you, to the sky up above

And if you manage to forget
I'll remind you, don't you fret
Happy birthday young at heart
I hope you like this, you old fart

***文轩好文推荐*：**（点击下面的链接，可以直接进入海外文轩网站阅读）

隆重推荐新颖文学体-有声文字：

【Sometimes 有时候 MV】 **【揣想的忧郁】** 天路客第六期节目 - 你举起我。。。

小说连播：《欧文和他的美国妻》 一 长江之歌 文艺中年的电影梦 配乐朗诵：我愿做一只烛

更多美文：（点击下面的链接，可以直接进入海外文轩网站阅读）

相机，电脑，父亲的小影子 Happy Father's Day 儿子荷兰游学一周 上

谢谢，请别给孩子红包吧！ 美国的少年父母 艺术家咖啡屋 達洛尼加的前世今生

小说：流泪谷（一）- 肖毅有泪 最美好的愿望 当太阳升起的时候（1）---连载小说

涓涓细流 感人动心...读龙应台《大江大海 1949》 小说连载：生活在别处 昭君怨 夜思

风中飘坠的音符 一位老渔翁对妻子的感激 夏舞轻扬 我家的老外“党员” Dumb Man

结婚 20 年——二月，雪的温度（上） 杀回职场 俺家的 N 个保姆(上篇)

那一方水土那一方人-----子蕴看台湾(一) 超生游击队回国（一）：北京，北京！

鸣谢海外文轩的支持者：



精算子 地產貸款
ABACU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Tel: 800-477-1665
min.hui@gingerloan.com
貸款低價格，全通數學腦
買賣置屋快，精算多出餘裕

惠敏博士 MIN HUI, Ph.D.
Duke 博士, Stanford 管理碩士, 清華工程碩士
Tel: 510-353-0855
www.GINGERLOAN.com

Conforming Loan (<\$417K)	Super Conforming (\$417K-\$625K)	Super Jumbo Loan (\$625K-\$2.0M)
30年固定: 3.625%	30年固定: 3.75%	30年固定: 4.375%
20年固定: 3.375%	15年固定: 3.125%	15年固定: 3.625%
15年固定: 3.0%	10/1 ARM: 3.5%	10/1 ARM: 3.625%
10年固定: 2.875%	7/1 ARM: 3.125%	7/1 ARM: 3.125%
10/1 ARM: 3.25%	5/1 ARM: 2.75%	5/1 ARM: 3.0%
7/1 ARM: 2.75%		3/1 ARM: 2.875%
5/1 ARM: 2.5%		

INVESTMENT PROPERTY
20年固定: 4.125% 15年固定: 3.5% 30年固定: 4.25%
20年固定: 4.0% 5/1 ARM: 3.5% 15年固定: 4.0%

No points, no costs, no prepayment penalty 無任何隱含費用
保證全加州最低利息
重計貸款 - No points, no costs, no prepayment penalty (無任何隱含費用!)
Daily Rates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any notice
Call (510) 353-0855 for details



Beijing Math 北京数学
Beijingmath.com

轻松学数学
快乐过暑假

让北京数学轻松
安排暑假学习



Anne Fisher
Serving Northern NJ
201-602-1304
www.ann-fisher.net
facebook.com/AnneFisherRealtor

COLDWELL BANKER

本期杂志主编：海云， 文字编辑：春阳， 技术指导：桑妮， 封面题字：木桐白云， 封面摄影：冯超